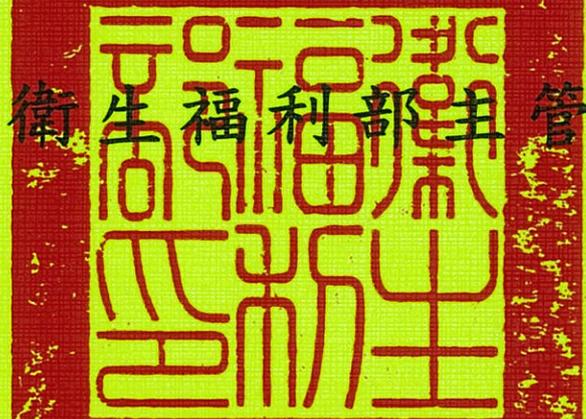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非營業部分)

審定本

衛生福利部 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總說明	1 ~ 61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64 ~ 67
(二)現金流量表	68
(三)平衡表	70 ~ 71
三、附屬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74 ~ 75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76 ~ 95
(三)貸出款明細表	96 ~ 97
(四)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增減情形表	98 ~ 101
(五)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02 ~ 103
(六)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104 ~ 105
(七)員工人數彙計表	106 ~ 107
(八)用人費用彙計表	108 ~ 109
(九)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10
(十)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112 ~ 115
(十一)各項費用彙計表	116 ~ 117
(十二)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118 ~ 119

一、總說明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一)醫療發展基金

本基金為促進醫療事業發展、提升醫療品質與效率及均衡醫療資源，辦理補助醫事人力、醫療服務與設施及醫療品質管理、提升病人安全與醫療品質暨效率等，辦理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健康照護績效提升等計畫。

1.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補助偏遠地區新（擴）建醫療機構與購置儀器設備之貸款利息（期限以 15 年為上限），係為民國 81 年至 93 年按年核定公告醫療資源缺乏區域，藉由補助醫事機構新、擴建與購置醫療設施之貸款利息，並鼓勵民間於該地區設立醫療機構或設置醫療設施（腫瘤治療設施），以提升當地醫療水準。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剩餘補貼機構數為 3 家。

2.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1)緊急醫療及相關緊急應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計畫：為強化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全時或特殊時段（夜間與假日、觀光旅遊旺季）之緊急醫療服務，獎勵由當地之醫院合作提出「設立夜間或假日救護站」、「設立觀光地區急診醫療站」、「提升醫院急診能力」等改善措施，可強化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全時或特殊時段之緊急醫療服務，並能符合當地民眾與遊客之緊急醫療需求，保障其生命安全。107 年度已獎勵 18 家醫院，鼓勵在地醫院互相合作提供急診醫療服務，設立 3 個「夜間或假日救護站」、8 個「設立觀光地區急診醫療站」及 7 個「提升醫院急診能力」等三類改善措施。

(2)醫學中心暨重度級急救醫院支援離島及偏遠地區計畫：為提升離島及偏遠地區醫療品質，105 年度起擴大辦理，由 27 家醫學中心支援 26 家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急診與相關急重症之醫師人力，107 年度計提供 11 類 111 名專科醫師協助急重症服務，以輔導離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院達成「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標準」中的「急診」、「加護病房」、「腦中風」、「心血管」、「重大外傷」、「高危險妊娠孕產婦及新生兒（含早產兒）」等章節項目要求，提升在地醫療資源與服務品質，增加民眾就醫之可近性，並爭取搶救病人生命之黃金時間。

(3)107 年度「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品質計畫」：部分縣市因無醫學中心等級之醫院，且在無醫學中心支援之情況下，當地民眾之急重症醫療照護端賴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提供，因此，為維護該縣市唯一之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得以持續提供重度級之緊急醫療照護能力，以妥適照護當地居民緊急醫療服務，減少民眾跨區就醫之奔波及增加就醫之可近性；107 年度核定分別由屏東縣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宜蘭縣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等 3 家醫院承辦。

(4)偏遠、離島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院效能提升計畫：

a.補助離島地區醫院化療照護中心計畫：補助本部澎湖醫院辦理 107 年度「離島地區醫院化療照護中心計畫」，該院化療中心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揭牌，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已服務 1,970 人次，由原先 104 年 25 人次數/月，增加至 107 年 63 人次數/月。化療照護中心成立目的在於扶持弱勢民眾，讓經濟條件不佳、病況不穩、體力不支的癌末病人，不用往返臺灣，避免舟車勞頓之苦，減輕身心負擔。

b.強化偏遠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院效能計畫：共補助本部臺東醫院、花蓮醫院及恆春旅遊醫院等 3 家醫院，效益指標說明如下：

(a)本部臺東醫院：為解決臺東成功地區民眾就醫不便及醫療資源不足之問題，於 107 年度羅致支援醫師內、外科各 1 名醫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師，以充實臺東成功地區民眾所需醫師人力，並解決臺東成功地區民眾所需之醫療服務。提升臺東偏遠地區民眾就醫便利性及醫療品質，掌握黃金救援與診療之時效。107 年度門診服務量 13,838 人次。107 年門診平均每月服務人次 1153 人，較 106 年平均每月 1134 人，增加 19 人次。

(b)本部花蓮醫院：為充實花蓮豐濱地區民眾就醫需求，於 107 年度羅致支援醫師急診科醫師 1 名，共支援豐濱分院白班 99 班、夜班 99 班、假日白班 15 班及假日夜班 15 班，門診服務 1,462 人次、夜診 213 人次及急診 805 人次。

(c)本部恆春旅遊醫院：為提升恆春地區之醫療品質，藉由本計畫羅致充實該院婦產科、兒科、內科及外科之醫師。於 107 年度羅致支援醫師外科 1 名，門診量每月平均 5,251 人次、急診平均每月服務 1,221 人次。

c.107-108 年度「臺東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試辦計畫」：本部為改善山地離島與偏遠地區之醫療資源不足問題，於 107 年 5 月 11 日發布「通訊診療治療辦法」，放寬遠距醫療之照護對象與模式。本部臺東醫院以成功分院作為偏僻地區承作計畫之辦理地點，合作醫院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藉由建置遠距醫療門診系統，於每週二至四下午時段開設專科醫師會診診療服務，在看診時間掌握度上，耳鼻喉科及眼科之看診個案可於 20 分鐘內完成會診。自 107 年 11 月 6 日統計至 12 月 27 日止，共提供 123 人次之遠距醫療門診會診服務。

d.107 年度「澎湖地區增購 1.5 Tesla 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為協助澎湖離島地區醫師以最短的時間做更準確之診療及判斷，協助即早確認病情，補助本部澎湖醫院 107 年度「澎湖地區增購 1.5Tesla 磁振造影掃描計畫」，提升醫療設備之有利條件，縮短民眾等候磁振造影掃描檢查之時間，可提升澎湖地區醫療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品質，並減少病人舟車勞頓之苦。

e.107 年度「臺東地區增購 1.5 Tesla 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臺東醫院購置 1.5T 磁振造影掃描儀，提升臺東地區之醫療服務品質，縮短臺東縣民排檢等待時間，減少臺東縣民至外縣市檢查治療之件數，減少病人舟車勞頓之苦。

3.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1)補助受災醫事機構加速重建計畫：補助 105 年尼伯特、莫蘭蒂及梅姬風災受災醫事機構共計 8 家；107 年 0206 震災災區花蓮縣花蓮市、新城鄉及吉安鄉受災醫事機構共計 3 家。

(2)醫院品質績效率量測指標與落實品質改善計畫：

a.107 年度共辦理 1 場專案小組會議、1 場計畫執行檢討會議；且為促進醫院彼此交流與學習，指標分析教育訓練 4 場。辦理「醫院品質績效率量測指標系統與落實品質改善第三階段計畫」共計 302 家醫院參與，31 項指標以套裝方式為 7 套指標提報，提報率達 80% 以上、培訓稽核人員實地到院輔導及稽核約 60 家醫院，強化提報正確性並於 107 年度公開表揚 133 家執行優秀之醫院，精進品質改善作業。

b.自 104 年 10 月補助國衛院，辦理「104-107 年兒童醫學及健康研究中心」計畫，該中心 107 年重點事項為協助本部規劃兒童醫療照護服務體系之建構，提出優化兒童醫療照護計畫（草案）、進行兒童醫學及健康政策轉譯，編撰 2030 兒童醫學與健康政策白皮書規劃（草案）、盤點偏遠地區兒童健康照護資源，召開北中南東 4 場焦點團體會議彙整問題，並辦理 1 場專家會議，研析弭平城鄉醫療照護差距之對策，及分析我國兒科醫師人力分配問題，提出評估報告等相關內容。除此之外，107 年辦理 1 場國內研討會及 2 場國際研討會（104 至 106 年共辦理 7 場國內外研討會），邀集國內外專家學者及兒童相關單位一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同參與，進行交流討論。另為提升兒科臨床醫療技術交流，104 至 107 年度協助「兒科重難症醫療照護團隊補助方案」辦理共 5 場輔導會議與成果發表會，促進國內兒童醫療研究相關資源分享，發展精準醫療，引進創新醫療技術，提升我國兒童醫療照護品質。

(3)就醫無礙計畫：

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理念，維護身障者之就醫與健康促進權利，及早因應高齡化社會人口結構需求，倡導「以病人為中心」之就醫服務，經綜整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等民間團體與審查委員意見後，研擬就醫無礙管理中心、就醫無礙獎補助計畫與特殊兒童眼科示範中心等三項計畫在案，惟前開計畫經各障別之民間代表團體反應無法全面貼近就醫需求迭有建言，爰刻正凝聚多方團體共識意見中，預計將於 108 年修正計畫後推動辦理。

(4)提升兒科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

自 105 年度起辦理，獎勵醫院提供 24 小時兒科（含新生兒及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需有兒科專科醫師於夜間及假日值班，提供急、住診等醫療服務，包含：急診（病房）業務、新生兒照護、兒童加護病房與必要時之緊急會診等，並建立該醫療區域內兒童重症緊急醫療轉診網絡，且每年需達成當年度醫院緊急醫療分級評定第五章高危險妊娠孕產婦及新生兒（含早產兒）照護品質中度級以上基準，以維持兒童（含新生兒及早產兒）急重症及緊急醫療照顧品質。共計補助全國 15 縣市 15 家醫院，提供兒童 24 小時的急診照護服務。

(5)提升急診轉診品質計畫：

本計畫建置 14 個網絡、全國 199 家急救責任醫院之轉診標準流程，同時藉由緊急傷病患轉診電子作業平台進行雙向訊息即時交流提升急救責任醫院緊急傷病患轉診效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能。106 年度將「緊急傷病患轉診電子作業平台」升級為「轉診資源整合作業系統 MARS 2.0 進階版」（以下稱 MARS2.0），於 107 年度擴大將急救責任醫院加護病房納入轉診系統，並於 5 月時增修系統上加護病房欄位，同時整合「緊急傷病患轉診即時通訊平台」（QMI）與 MARS2.0 系統。

(6) 醫療事故處理品質提升計畫：

a. 生育事故爭議事件試辦計畫：截至 107 年底止，受理生育事故救濟申請案件共計 506 件，其中退件及撤案共 12 件，召開 41 次審議會議，共審定 494 件，符合救濟要件者共 427 件（123 件為產婦、228 件為新生兒、76 件為胎兒），不符合救濟要件者共 67 件（產婦 14 件、新生兒及胎兒共 53 件）。

b. 手術及麻醉事故爭議事件試辦計畫：截至 107 年底止，受理手術及麻醉事故救濟申請案件計 19 件，其中退件案件 1 件，召開 10 次審議會議，共計審定 18 件，符合救濟要件者共計 17 件，不符合救濟要件者共計 1 件。

(7) 器官勸募網絡計畫：107 年度輔導全國四區器官勸募網絡持續運作，並推派臺北榮民總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及花蓮慈濟醫院分別作為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之責任醫院，作為各區網絡內業務聯繫窗口，並與各合作醫院共同完成「器官捐贈推廣項目基本目標」，針對醫護相關人員辦理教育訓練 466 場、例行性訪視合作醫院 225 場（另有合作醫院教育訓練 175 場）、辦理捐贈家屬悲傷輔導 1,824 人次、志工培訓 668 人、辦理感恩追思會 21 場及辦理器官捐贈宣導活動 1,305 場等）。107 年度屍體器官（含組織）捐贈人數達 327 人。

(8) 推廣安寧緩和醫療社區照護模式暨病人自主權利法照護模式試辦計畫：我國在 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病人自主權利法」，並預定於 108 年 1 月 6 日施行，使具完全行為能力的意願人可以透過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事先立下書面的「預立醫療決定」，選擇接受或拒絕醫療。截至 107 年，共 65 家 300 床以上醫療機構試辦諮商門診、207 例個案試辦預立醫療照護諮商、3 場試辦醫院說明會、36 場民眾宣導活動、750 名種子人員培訓、6 場核心講師課程等，讓更多民眾及醫事人員了解對病人自主權、預立醫療照顧計畫及諮商流程。

(9)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為鼓勵教學醫院提供良好之訓練場所及教學資源，使其新進醫事人員得以接受必要之訓練，達成提升醫療品質及確保病人安全之目標，107 年度辦理成效如下：

- a. 目前共有 144 家教學醫院參與本計畫，各職類訓練新增、新申請計畫，共有 17 家醫院，新增申請 43 個子計畫，其中 34 個子計畫通過審查。
- b. 各類醫事人員訓練計畫：已辦理 19 場次「各職類之師資研習營」、6 場次「教學師資工作坊」、116 場次與各教學醫院合作辦理之師資培育課程。
- c. 已完成 170 家機構之師資培育制度認證，已將其認證師資培育制度完訓之教師登錄，計 43,617 人，確實且有效提升教學醫院教學環境與品質。
- d. 一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核定 36 家主要訓練醫院辦理一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共計審查通過 76 項訓練課程項目，並執行資料維護作業。36 家主要訓練醫院共計核定 1,639 名訓練容額，計有 1,373 名學員接受訓練。
- e. 108 年度二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核定 34 家主要訓練醫院辦理二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共計審查通過 3,098 項訓練課程項目，並執行資料維護作業。34 家主要訓練醫院共計核定 1,194 名訓練容額。
- f. 107 年度臨床教師及受訓人員完訓回饋問卷調查結果顯示，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肯定本計畫之執行，計畫課程能協助銜接學校教育及臨床實務。

g. 補助 64 家醫院辦理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執行內容主要為補助教學費用，計補助 768 人次。委託醫策會辦理輔導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品質提升計畫，共計召開 11 次專案小組會議，辦理 12 場師資培育課程，實地訪查 40 家診所，召開 8 場座談會，進行訓練機構之申請、審查及資料維護等作業，提供教材等計畫知識分享。

h. 補助教學醫院及中醫醫院評鑑合格醫院，接受新進中醫師訓練，從 103 年推行負責醫師訓練制度迄今，訓練醫院由 103 年 28 家擴增至 106 年 39 家、107 年 44 家；受訓醫師由 103 年 136 位增至 106 年 359 位、107 年 378 位。

(10) 重點科別住院醫師津貼補助計畫：本計畫係對重點科別（內科、外科、兒科、婦產科、急診醫學科及神經外科）住院醫師專科訓練期間，每人於每年訓練結束後補助 12 萬元津貼，以提高誘因。

a. 107 年度「重點科別住院醫師津貼補助計畫」補助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 69 家醫院，共 2,382 位醫師。

b. 執行成效：

招收率：107 年度住院醫師招收率已達內科 97%、外科 100%、婦產科 98.6%、兒科 100%、急診醫學科 100%、神經外科 100%。

留任率（以 R2 人數與 R1 人數差異）：106 年住院醫師留任率，內科 89.5%、外科 107%、婦產科 95%、兒科 89%、急診醫學科 99%、神經外科 100%

(11) 臺灣國家眼庫計畫：107 年度持續補助建置全國性眼庫，並落實眼角膜摘取檢驗作業，以及技術人員教育訓練。107 年度國內眼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角膜捐贈案例總數為 537 例，檢驗總數為 537 例，檢驗率達 100%；技術人員教育訓練（如：眼角膜評估實務、無菌冷凍保存技術教學、組織庫和品質管理、案例討論等）時數超過 100 小時。

(12) 口腔健康品質提升計畫：辦理特殊需求者口腔整合性照護計畫，共獎勵 16 個縣市，共計 29 家醫院，提供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照護服務 1 萬 5,674 人次，並建立特殊需求者照護網絡，及辦理牙醫師與相關照護人員之教育訓練。

(13) 心理健康品質提升計畫

a. 醫療機構精神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補助 6 家醫療機構結合各區精神醫療網區域之衛生局及醫院形成「社區醫療照護暨追蹤網絡」，提供社區高風險精神病人照護，受益病人數 543 人；另由醫療團隊外展提供專業診斷、醫療處置或建議之「強化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服務方案」計服務 25 人次；成立「管理協調中心」以控管承作醫療機構之服務品質。

b. 心智障礙者精神醫療服務品質改善計畫：補助 4 家醫院執行，並成立「管理協調中心」，監測管理整體計畫之運作。承作醫院均已成立心智障礙者精神醫療特別門診與 23 家身障機構及 38 家中、小學學校合作，建立外展服務模式及雙向轉介服務網絡，受益病人數 401 人，共計服務 8,550 人次，已具體改善心智障礙者情緒行為嚴重度及病況，整體提升其生活、社交及職業社會功能。

c. 矯正機關藥癮、酒癮醫療服務計畫：獎勵 4 家醫療機構於 7 所矯正機關提供藥、酒癮收容人戒治醫療服務，共診療藥癮者 1,414 人次、酒癮者 1,622 人次，衛教 5,616 人次，心理治療 3,979 人次，出監前轉介諮詢 887 人次，出監後追蹤 3,131 人次。除提供藥、酒癮更生人於監所內之醫療戒治，更於出監時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轉銜戒癮資源，俾協助其順利復歸社會。

(二)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為使經濟困難無力繳納保險費者，享有全民健保之醫療保障，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99 條規定，設置本基金，以供民眾無息申貸健保欠費及應自行負擔而尚未繳納之費用，並由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依「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申貸辦法」、「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社會救助法」、「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辦理相關業務。

1.健保紓困貸款計畫業務

(1)核貸情形

90 年 6 月設置本基金至 107 年底，核貸案件累計 12 萬 5,435 件，金額 75 億 8,346 萬元。107 年度核貸 2,406 件，金額為 1 億 8,283 萬元，較 106 年度件數增加 3.53%，金額增加 4.91%。以下就申貸項目、貸款期數、貸款金額分析如下：

- a. 申貸項目：保險費與應自行負擔費用。
- b. 申貸期數：48 期以內案件數約占 33.87%。
- c. 貸款金額：每案申貸金額最高為 42 萬 49 元，最低為 2,244 元，每案平均申貸金額約為 7 萬 5,989 元，每期平均金額約為 1,052 元。

(2)貸款案件還款情形

截至 107 年底，已到期之貸款金額為 73 億 5,587 萬元，還款金額為 51 億 7,680 萬元，其中已繳清結案件數計 8 萬 4,980 件，金額 46 億 9,015 萬元，累計還款率約為 70.38%。還款率較高係因公益彩券回饋金及菸品健康福利捐擴大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償還紓困貸款，金額計 28 億 9,581 萬元。

(3)催收及訴追作業

107 年度催收 78 件，催收金額 304 萬元，收回金額 19 萬元，截至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底累計催收 8 萬 659 件，金額 44 億 1,984 萬元，累計催收後收回金額 22 億 5,472 萬元，收回率約 51.01%。至訴追作業，截至 107 年底，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進行民事訴訟案件共計 1 萬 5,951 件，金額 8 億 9,432 萬元，收回金額 4 億 6,732 萬元，其中債權已獲確定計 1 萬 5,663 件；訴追後獲得全數清償計 8,788 件，取得債權憑證計 5,629 件。

2.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業務(執行單位：本部社會保險司)執行目標成果如下：

(1) 107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指標性計畫：中央健康保險署協助弱勢族群繳納健保費欠費及償還紓困貸款，已協助人數 4,948 人，金額約 2.06 億餘元。

(2) 107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一般性計畫：中央健康保險署與地方政府衛生局辦理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共協助 3 萬 9,306 人次，金額約 0.41 億餘元。

3.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業務

(1)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係補助合於社會救助法規定之中低收入戶應自付二分之一健保費，107 年度菸品健康福利捐補助中低收入戶健保費，補助人數約 192,193 人，金額約 6.63 億餘元。

(2) 為加強對經濟弱勢者提供實質協助，達到照顧弱勢之政策目的，協助補助經濟弱勢者，在取得低收入戶資格前之健保費欠費及紓困貸款，補助人數約 5,625 人，金額約 1.37 億元。

(三) 藥害救濟基金

1. 藥害救濟給付及徵收業務：

(1) 107 年度辦理使用合法藥物受害救濟給付，共計 99 件，分別為藥害死亡給付 26 件，藥害障礙給付 4 件，藥害嚴重疾病給付 69 件，使正當使用合法藥物而受害者獲得及時救濟。

(2) 107 年度依法向廠商徵收之徵收金，共計 7,726 萬 5,627 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2. 藥害救濟案件受理及調查業務：

(1) 107 年度辦理 155 件藥害救濟新申請案作業。

(2) 107 年度經申請後轉調查續辦作業者共 144 件，辦理 253 件案例及 1001 家次醫療院所之病歷調閱業務。

3. 藥害救濟諮詢宣導業務：

107 年度藥害救濟諮詢專線共接受電話諮詢 2,062 通，申請藥害救濟相關事宜（含補正）739 通、審議進度查詢 102 通、復審、行政救濟及領款相關問題 98 通。

(四)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1. 菸害防制工作

(1) 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工作

a. 執行菸害防制輔導、稽查與取締工作：全國菸害防制稽查家數 68 萬餘家次，開立處分 6,584 件，總計罰鍰 1 億 1,144 萬餘元。

b. 地方政府聘用菸害防制專任人力 116 人，協助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工作。

c.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教育活動 6,503 場次。

d. 辦理菸害防制志工訓練 228 場次，計 7,425 人。

e. 協助推動無菸環境 4,540 處及辦理社區戒菸班 422 班次，約 4,587 人參加。

f. 補助菸、酒、檳榔危害防制整合計畫：提供衛教服務、菸酒檳榔戒治班，並建置問卷調查相關資料庫。

(2) 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

a. 反菸企劃及活動：「2018 戒菸就贏比賽」舉辦 12 場公開造勢宣導活動或新聞發布，共計 21,323 組民眾報名參加。

b. 菸害防制媒體宣導：推廣「不抽菸我愛你」facebook 粉絲團；訂定二手菸、電子煙危害、戒菸三大宣導主軸運用多元媒體進行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菸害防制宣傳；打造全台首創菸害教育互動體驗車巡迴全臺 165 場。

c.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菸害防制相關活動：辦理「拒菸超人，前進校園」計畫。

d.編製 2018 臺灣菸害防制年報。

e.辦理青少年菸害識能素材開發計畫。

f.辦理軍隊菸害防制工作：落實軍隊菸害防制工作，輔導國軍醫院完成「健康醫院」認證申請、減少吸菸區、辦理大型衛教宣導講習、辦理「國軍 107 年戒菸就贏比賽」計 2,051 組官兵報名參加，戒菸成功率達 47%。

g.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通報及管理系統：全國菸害防制稽查家數 68 萬餘家次，開立處分 6,584 件，總計罰鍰 1 億 1,144 萬餘元。

h.青少年菸害防制專案計畫：補助 35 所大專校院，計 91 個校內社群平台倡議菸害防制工作；與教育部合作辦理「107 年度大專校院菸害防制績優表揚暨成果觀摩會」。

i.辦理各式場域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暨成效評估計畫：與食品藥物管理署及各縣市衛生局合作辦理 165 家企業、3,848 人次之反菸拒檳毒教育宣導及成效評估；辦理「反菸拒檳毒 健康最幸福」成果發表會。

j.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及宣導等相關工作：聘用人力協助辦理菸害防制宣導、資料分析及計畫執行。

k.辦理全國職場健康促進暨菸害防制現況調查及職場菸害防制工作。

(3) 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

a.戒菸諮詢專線服務：107 年 1 月至 12 月底已提供電話諮詢服務量 8 萬 723 人次，107 年 6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達 44.99%。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b.藥品替代戒菸服務：提供二代戒菸服務，107 年 1 月至 9 月計服務 15 萬 5,255 人（54 萬 7,838 人次），6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約 26.7%，推估幫助超過 4.1 萬人成功戒菸。
- c.持續辦理醫事機構戒菸服務專案管理與加強實地查核計畫。
- d.推動臺灣無菸醫院國際認證，107 年度已有 213 家醫院通過認證，為亞太第一大規模。
- e.醫事機構戒菸服務系統:辦理 107 年醫事機構戒菸服務系統維運與功能擴充計畫，以簡化戒菸服務填報欄位及增進系統使用之便利性。

(4)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 a.菸害傳播相關計畫：辦理影視媒體暨網路中菸品及電子煙訊息監測計畫。
- b.參與菸草控制框架公約業務：針對經濟部、財政部、地方政府衛生局、衛福部及本署，辦理 3 場菸草控制框架公約教育訓練，共計 64 人參訓。
- c.辦理成人、不同族群吸菸行為調查：辦理成人及大專校院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分析工作。
- d.辦理全球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相關工作。
- e.辦理菸品成分資料網站擴充及維護案及菸品申報管理計畫。
- f.戒菸專線服務外部評價與監測：提供戒菸專線服務概況、服務成果等相關指標之參考。
- g.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完成 22 縣市菸害防制法執法實地考評、喬裝測試調查及不定點不預期實地觀察。
- h.辦理菸害防制全球網絡計畫：共計完成 260 篇國際菸害防制訊息翻譯，辦理「2018 年臺灣菸害防制國際研討會」。
- i.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委託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菸品主煙流中尼古丁、焦油及一氧化碳含量調查。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j.行政協助加速電子煙檢測計畫:食品藥物管理署完成 1,098 件電子煙產品之檢驗，檢出率為 80.7%。

(5) 菸害防制國際交流及人才培育

a.辦理縣市菸害防制實務交流訓練工作坊 2 梯次，計 173 人參加。

b.醫事人員之菸害防制及戒菸教育訓練：辦理「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計畫」、「藥事人員戒菸衛教師訓練計畫」、「牙醫師參與戒菸服務訓練計畫」。

c.菸害防制法律服務及執法人員訓練：蒐集、分析菸害防制相關法規資料，研擬法律意見書，提供各級主管機關法律諮詢並定期彙整地方執法疑義；提供 0800-531-531 菸害諮詢及檢舉服務專線。

d.辦理戒菸治療醫師訓練計畫，完成 8 場次門診戒菸醫師教育訓練，合格受證人數計 474 人。

e.菸害防制國際合作：補助國內團體、專家學者參與菸害防制國際相關計畫及會議，進行學術研究交流及合作，並提出政策建議。

f.國際型菸害防制政策計畫：蒐集國際菸害防制推動趨勢，規劃並建立國際研究合作模式；依菸害防制法第 4 條規定，進行菸害防制政策評估，並召開專家會議提供政策建議。

g.進行跨國性菸害防制相關議題之學術研究交流與合作。

(6)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

a.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

b.推動菸害相關癌症篩檢服務。

c.菸害相關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資料監測

(a)大腸癌篩檢檢驗品質提升計畫之 107 年後續擴充：通過核可執行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驗醫事機構為 158 家，完成 44 家檢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驗單位實地訪查及輔導。

(b)乳癌、口腔癌、大腸癌篩檢資料監測研究計畫:辦理 4,000 家醫療院所篩檢資料申報作業；完成乳癌、口腔癌、大腸癌 100 項分析工作；辦理 3 場癌症篩檢教育訓練；完成大腸癌年報。

(c)子宮頸癌篩檢資料管理計畫：完成 106 年子宮頸癌篩檢登記報告；協助抹片和切片資料偵錯、核發切片申報費（每年約 8 萬筆）。

(d)癌症病理品質提升工作計畫：完成 116 家病理診斷單位之切片複閱工作，共複閱 3,981 片；舉辦 15 場細胞診斷繼續教育活動。

(e)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地方工作所需人力資源計 70 人，協助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及四癌篩檢相關工作。

(7) 健康傳播

a.新媒體經營、監測與宣導成效評估等相關事宜：辦理社群營運計畫及 107 年健康議題傳播成效評價計畫。

b.健康九九網站維運與網路素材製作計畫。

2. 衛生保健工作

(1) 補助地方衛生保健工作

a.補助全國各縣市衛生局加強辦理縣市衛生保健相關工作，包括：癌症防治、社區健康、婦幼衛生、中老年保健等共 91 個工作項目。

b.協助地方政府積極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並發展地方特色行動方案及亮點計畫。

c.辦理 107 年度推動健康照護機構參與健康促進工作計畫。

(2) 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

a.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a)辦理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推動計畫：完成認證試評作業及基準研修，全國通過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累計 162 家，涵蓋全國 74.6%的接生數。
 - (b)辦理醫療人員母乳哺育增能計畫：截至 107 年底計 232 位母乳哺育種子講師，辦理 12 場次訓練課程，約 1,100 人參與。
 - (c)補助北中南 3 家醫院辦理母乳庫及衛星站計畫：完成 542 人捐乳，645 人領乳。
 - (d)透過多元通路辦理母乳哺育行銷，配合國際母乳週辦理 1 場「逗陣相挺母乳哺育快閃活動」。
- b.孕產婦及嬰幼兒健康促進與高風險健康管理
- (a)整併「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孕婦健康管理系統」、「兒童健康管理系統」成「婦幼健康管理整合系統」。
 - (b)補助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南投縣、嘉義縣、屏東縣 6 縣辦理高風險孕產婦健康管理試辦計畫，共收案 1,212 人。
- c.健全兒童發展篩檢體系暨聯合評估及後續相關醫療照護服務等品質提升
- (a)設置 51 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截至 107 年 10 月底止受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評估數計 1 萬 9,805 人。
 - (b)完成印製「孕婦健康手冊」、「兒童健康手冊」、「兒童衛教手冊」、「孕婦衛教手冊」。
 - (c)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專案管理計畫(107-109 年)：完成 51 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相關管考工作；相關國際文獻蒐集；召開地方政府衛生局業務聯繫會議、專家討論會議與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服務成果分享會各 1 場。
 - (d)早產兒健康照護數位教材製作暨宣導案：製作線上互動教材、電子版「早產兒照顧手冊」並辦理多元推廣活動。
 - (e)台灣兒童死因複審地方先驅計畫：召募試辦縣市(台中市、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高雄市及花蓮縣) 辦理 3 場次工作坊模擬回顧個案會議，各試辦縣市召開 2 場工作會議回顧死亡個案，共討論 27 案。

d. 辦理弱勢族群生育健康促進：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107 年截至 10 月底止共補助 6,180 案次；特殊群體生育調節補助，107 年共補助 78 案。

e. 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

(a) 辦理人工生殖機構及通報資料專案管理計畫。

(b) 辦理兒童衛教指導服務補助方案：截至 107 年 10 月底止，補助計 77 萬 4,024 人次；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申請加入本案醫師共計 3,132 位。

(c) 兒童發展與健康篩檢服務醫師教育訓練 4 場次 445 人。

(d) 辦理經濟弱勢生殖健康服務方案，共計核定補助 12 案，受術完成計 3 案(活產 1 案)，9 案待施術。

(e) 國小學童白齒窩溝封填補助服務方案，107 年共服務約 38 萬人次。(執行單位：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f) 補助 2 次孕婦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服務，107 年截至 10 月底止補助服務約 18 萬 6,565 人次。

(g) 補助 1 次先天性畸形篩檢，107 年截至 10 月底止補助服務約 15 萬 6,477 案次。

f. 婦幼衛生國際交流：國際母子健康手冊委員會在泰國曼谷舉辦「The 11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aternal and Child Health Handbook」，本署由陳潤秋副署長分享「Taiwan's Experience in MCH Handbook」，另進行海報發表「The Application of Digitalized MCH handbook in Taiwan」，及與各國專家交流經驗，作為國內孕婦及兒童健康手冊改版之參考。

(3) 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

a. 兒童視力、聽力保健計畫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a)兒童青少年視力監測調查計畫(104-107 年)：研擬建置我國視力監測機制，並以散瞳驗光方式進行我國兒童及青少年 7,474 人視力監測調查。

(b)兒童近視防治健康傳播：設計製作視力保健 LINE 趣味貼圖搭配本署無菸的家貨櫃車行銷；辦理網路直播活動；辦理育兒護眼妙招分享粉絲團活動；辦理 6 歲以下兒童主要照顧者深度訪談；設計製作近視是疾病的宣導海報。

(c)新生兒聽力篩檢人員研習會計畫 3 場次，計 220 人參訓。

b.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提供青少年網站，計新增 5 萬 1,534 瀏覽人次；辦理校園講座及親職講座計 37 場次；於北、中、東、南區各辦理 1 場「公衛護士暨學校護理師青少年性健康促進研習」；發展青少年親善就醫服務之導入架構、標準草案及自我評估表，完成 4 家試辦醫院實地試評；辦理醫事人員提供青少年親善照護之培力課程共 8 場次；製作青少年親善照護相關知識及技能之網路學習 (E-learning) 教材 4 小時。

c.辦理 2 場「衛生福利部兒童健康推展會」會議。

d.口腔保健計畫 (執行單位：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補助國小兒童含氟漱口水防齲二年計畫，提供約 2,660 所學校，約 110 萬名學童受惠；編撰咀嚼障礙「臨床診治參考指引」及「健康照護手冊」共 2 版；設計「發展咀嚼及吞嚥障礙評估表格」；開辦 4 場教育訓練課程、拍攝教育宣導短片；辦理 1 場綜合成果發表記者會；編撰牙髓病「臨床診治參考指引」及「健康照護手冊」共 2 版；編印含氟食鹽衛教單張。

(4)推動中老年健康促進方案

a.糖尿病、高血壓、高血脂等三高防治：辦理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品質提升計畫，認證家數共計 269 家(自 108 年起有效)；辦理慢性腎臟病健康促進機構推展計畫，共計 191 家醫療院所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與認證；22 縣市全面推動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師、護理、營養等專業人員認證逾 9,000 人。

b. 心血管疾病防治、高血壓防治宣導行銷計畫：舉辦血壓測量月活動，輔導各縣市結合社區資源設立共約 3,000 家血壓測量站。

c. 辦理健康城市、高齡友善城市及活躍老化：建立支持性高齡友善健康環境，提升老人健康促進之知能及社會參與。

d. 中老年口腔保健計畫（執行單位：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編撰牙周病「臨床診治參考指引」及「健康照護手冊」共 2 版。

e. 建置「健康促進品質管理考核資訊整合平台」，完成系統教育訓練 12 場次及每月 10 日前提供全國 22 縣市衛生局轄區民眾之成健篩檢率報表等資料，供辦理篩檢服務使用。

f. 進行中老年健康促進宣導：開發及印製重要慢性病防治及婦女更年期保健之防治宣導素材；配合世界重要慢性病節日，辦理各類疾病防治主題之記者會及全國宣導，超過 1 萬人次參與；進行活躍老化與重要慢性病防治之廣播及電視等媒體宣導，觸及 5,600 萬人次。

(5) 健康友善支持環境

a. 國民健康體能知能促進及相關政策研究：辦理預防及延緩失能方案人員培訓課程共 18 場次；辦理「營造動態環境工作坊」2 場、「個人化運動計畫」工作坊 1 場及實地觀摩暨研討工作坊 2 場。

b. 推動社區健康營造工作：以社區為平臺，補助 19 縣市、100 個社區健康營造單位，推動健康體能、健康飲食、口腔保健、促進長者社會參與、健康檢查與篩檢服務、失智症預防、長者防跌等健康議題，營造高齡友善社區。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c.辦理健康職場推動計畫：實地輔導 153 家職場及推動健康職場認證共 2,141 家，表揚績優健康職場 32 家及優良推動人員 3 位。
 - d.辦理特殊傷病健康危害相關計畫：辦理全國環境危害對人體健康影響之宣導講座 10 場；辦理「學齡前兒童血液中鉛、汞濃度調查研究」共收案 1,000 名孩童；持續蒐集國際組織、期刊最新環境污染及健康危害之研究成果。
 - e.辦理第 4 屆健康促進學校國際認證，共 77 所學校通過認證、製作健康促進學校國際認證工具指引、於第 11 屆歐洲公共衛生年會辦理午餐座談會 1 場。
 - f.推動健康照護機構，辦理健康促進醫院、環境友善醫院及健康城市相關計畫：辦理醫院健康促進推動計畫，通過認證醫院 93 家；辦理健康醫院認證基準說明會 3 場；辦理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推動計畫，通過認證 575 家；辦理 2018 臺灣全球健康論壇，邀請全球的重要醫療衛生組織領導者與各國衛生部部次長及代表、醫衛官員等蒞臨演講，與會人數達 1,200 人；提升衛生局所高齡友善之量能計畫，委託 21 縣市政府衛生局輔導轄區衛生所推動高齡友善工作並辦理長者衰弱評估，截至 107 年底，已提供 21 萬 7,699 位社區長者之衰弱評估服務。
- (6)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
- a.整合衛教宣導議題（執行單位：本部綜合規劃司）整合本部暨所屬機關主軸議題，包含：「減糖宣導-正確飲食營養」、「推廣器官捐贈及預立醫療自主」、「自殺防治守門人」及「拒絕藥物濫用之危害」進行相關媒體及實體活動行銷宣導。
 - b.辦理輿情監測與因應管理專案，於每月提供新聞宣導成效及建議，共協助修改新聞稿 142 則，支援辦理 36 場記者會及社群推播，共計監測 4 萬 9,021 則新聞、通報 9,614 則新聞、通報率為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9.61%，並製作網路輿情監測 SOAP 共 14 份。

(7) 衛生保健工作之發展及管考

- a. 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辦理 22 家地方政府衛生局衛生保健考評業務，實地訪查地方衛生機關 8 家；舉辦全國保健會議；強化國際交流與合作，參與 25 場全球重要之國際會議，擔任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路等 5 個重要國際組織之執委會成員或會員；完成「2018 國民健康署年報」中英文版；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補助地方工作管理計畫」。
- b. 辦理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動、管理與效率提升：網路出生通報系統管理維護；辦理電子表單線上簽核系統管理維護及表單系統改版建置；辦理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系統服務計畫。
- c.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蒐集與分析：運用監測資料提供施政參考；參加健康相關會議及活動；強化派駐地方人員推動業務。
- d. 參與公共衛生相關國際會議及活動(執行單位：本部國際合作組)：赴印度進行傳統醫學交流與合作、參加 Pre-BTC 會議及 BIO 2018 北美生技展、參加「2018 Social Work, Education and Social Development 社會工作、教育與社會發展世界聯合大會」、陪同總統出訪「同慶之旅」及參加第 10 屆專科護理師/進階護理專家會議。

(8) 推動國民營養與健康飲食工作

- a. 106-107 年營養促進課程教材翻新及製作：完成「社區營養中心」政策宣導影片 1 門、新製線上課程 5 門及翻新原有數位學習課程 6 門，置於 e 等公務園 plus 學習平臺等終身學習網站。
- b. 健康飲食標準的制定。
- c. 健康飲食知能促進、健康體重管理工作及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建構健康識能輔導網絡及研擬國家計畫，盤點國內外資源及設置資源整合中心，並辦理工作坊與實地輔導；106-107 年健康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飲食宣導素材規劃及設計 14 項、碘營養宣導素材 7 項、專文撰寫 50 則、參加國內大型展覽 1 場；我的餐盤照過來網路活動及相關行銷。

d.國民營養法規相關業務:蒐集國際間減糖政策資料，並評估我國推動減糖及糖稅捐政策/策略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e.營造健康飲食支持性環境。

(9)分年攤還委託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兒童牙齒塗氟及愛滋醫療服務給付費用。

3. 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

(1)辦理遺傳性疾病防治及罕病醫療照護工作

a.全額補助罕病病人維生所需特殊營養品及緊急需用藥品費 1,382 人次。

b.擴大罕病醫療照護費用補助：補助罕病病人國內外確診檢驗計 127 人次、維生所需之居家醫療照護器材計 900 人次、代謝性罕病營養諮詢費計 458 人次、低蛋白米麵 47 人次，總計補助 1,532 人次。

c.辦理 106-108 年罕見疾病照護服務計畫，計服務 5,028 人。

d.推播罕見疾病關懷微電影及罕見疾病政策行銷宣導影片。

e.依據「罕見疾病防治工作獎勵補助辦法」公開徵選防治工作計畫，共核定 8 件補助計畫。

f.辦理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107 年篩檢人數共 18 萬 0,488 人。

g.辦理遺傳性疾病檢驗機構資格審查計畫：辦理 5 家初次審查、17 家後續審查、10 件新增檢驗項目之書面審查、5 家之報告簽署人審查、2 件檢驗機構實驗室搬遷之實地審查、遺傳諮詢中心屆期後之再次審查、5 場品質促進研討會、1 次臨床細胞遺傳學能力測試、1 次基因檢驗能力測試，及 1 次 6 項基因罕病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檢驗機構之外部品質測試、蒐集及探討評核相關文獻並提出修改建議等。

h. 婦幼健康相關法令諮詢服務計畫：完成「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修正草案、「遺傳性及罕見疾病檢驗機構資格審查要點」修正草案，並就婦幼相關法令提供專業諮詢、教育訓練及召開專家會議。

(2) 特殊弱勢族群及全民健康保險尚未給付之醫療補助

a. 全面補助本國籍出生未滿 3 個月新生兒聽力篩檢，107 年補助服務約 17 萬 6,345 人。

b. 全面補助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含未納保新住民)，107 年截至 10 月底止共補助約 14 萬 5,837 案。

4. 癌症防治工作

(1)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

a. 檳榔危害防制、主要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

(a) 運用多元媒體通路強化宣導，針對高嶺檳縣市地區，託播廣播廣告 4,481 檔次、戶外公車車體廣告 110 面、加油站看板、商圈/夜市戶外 LED 電視牆 18,119 檔次、影廳廣告 2,058 檔次，並印製文宣廣告。

(b) 製作並發放大腸癌宣導短片，觸及約 1 億 8,380 萬人次、報紙刊登大腸癌防治宣導廣告及製作大腸癌懶人包等。

(c) 106-107 年大專青年菸檳防制服務隊訓計畫：共補助 12 隊大專校院服務隊，辦理 3 場培訓課程，被服務人數共 716 人。

(d) 透過跨局處合作建立「無檳工地機制」，於臺中市及宜蘭縣優先試辦，於高嶺檳職場（建築工地）辦理菸檳防制宣導暨口腔黏膜檢查活動，14 場 219 人次參與；另辦理 3 場業界宣導活動，共 173 位營造業主管參與。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e)辦理乳癌防治記者會並結合乳癌病友協會、女性品牌及百貨通路共同響應；結合志玲姊姊基金會辦理 HPV 疫苗記者會，並由林志玲女士擔任 HPV 疫苗大使；利用現有宣導素材辦理託播，總接觸達 1 億 1,178 萬人次以上。
- b.推動主要癌症篩檢
- (a)口腔黏膜檢查：30 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民眾口腔癌篩檢 71 萬 9,083 人次，發現口腔癌癌前病變 3,400 人及口腔癌個案 1,220 人。
- (b)婦女乳癌篩檢：45-69 歲婦女乳癌篩檢約 86.1 萬人，發現乳癌陽性個案 6.9 萬人及乳癌個案 3,951 人。
- (c)子宮頸癌篩檢：婦女子宮頸癌篩檢 217.9 萬人次，發現子宮頸癌個案 1,131 人、原位癌 2,861 人、癌前病變 10,072 人
- (d)糞便潛血檢查：大腸癌篩檢 123.2 萬人次，發現癌前病變 3 萬 3,925 人，確診癌症數 2,450 人。
- c.各項癌症篩檢通知及其他促進工作
- (a)偏遠地區原住民胃癌防治試辦計畫：參與篩檢人數為 1,355 人，篩檢陽性率為 59%，陽性服藥完成率為 90%，整體幽門桿菌根除率為 80%。
- (b)HPV 疫苗衛教素材製作及製作關懷包；運用媒體通路推廣 HPV 疫苗、15 場社區衛教宣導；補助縣市辦理 HPV 疫苗接種服務及專業人員繼續教育。
- (c)補助臺東縣蘭嶼鄉及綠島鄉衛生所第四期乳攝計畫；計篩檢 443 人次及衛教宣導 22 場次。
- (d)補助 19 縣市衛生局辦理「癌症篩檢困難個案管理計畫」：共計完成篩檢困難個案 3 萬 6,573 例，陽性轉介困難個案 1 萬 4,018 例；招募約 250 位癌前病變個案或第零期個案及其家屬成立防癌尖兵團，協助地方辦理癌症防治宣導。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d. 癌症篩檢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

(a) 辦理乳癌篩檢疑陽個案後續處置品質提升計畫，實地訪視 12 家「乳癌確認診斷醫院」及「乳癌確認診斷及治療醫院」、協助召開專家會議 2 場、教育訓練課程 10 場，1,267 位學員。

(b) 乳房 X 光攝影影像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計畫，乳房 X 光攝影醫療機構之資格審查/後續審查/異動審查事宜；辦理 32 場醫師判片品管會、37 場放射師品管座談會；辦理北、中、南醫師及放射師各 3 場教育訓練課程；另亦建置網路學習平臺計 389 名醫師及 1,797 名放射師參與線上課程。

e. 癌症診療品質認證及專案管理計畫：癌症防治品質管理暨資訊整合系統維運計畫，資料量達 7,500 萬筆，諮詢服務次數 14,000 次；教育訓練 37 場次，共 1,640 人完成受訓；完成 13 家申請醫院之癌症診療品質實地認證。

f. 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委託 94 家醫療院所執行癌症診療品質提升相關業務，委託 220 家基層醫療院所完成四癌篩檢約 280 萬人次，確診 7,159 例癌症及 2 萬 6,749 名癌前病變個案。

g. 癌症病人支持照護及安寧療護服務：持續發展與編纂兒童、新生兒及衰弱老人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參考指引手冊，全面提升機構人員安寧知能，持續發展安寧社會關懷專業人員臨床照護指引、長期照護人員安寧照護指引及進行試辦機構輔導工作；研擬台灣安寧療護政策白皮書。

h. 辦理癌症登記申報與監測工作

(a) 截至 107 年癌症登記共累積收錄 295 萬 1,769 筆資料；完成癌症登記邏輯偵測及程式更新，並進行資料邏輯偵測與品質監測等分析；完成癌症登記資料關檔並進行分析；發表癌症登記相關分析成果，以提升臺灣癌症登記於國際之能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見度。

(b)共計辦理 2 場次癌症登記技術人員教育訓練；辦理癌症登記基礎級及進階級認證考試各 1 場；辦理 2 場次師資共識訓練；8 場專家諮詢會議；5 場次手冊修訂專家會議；完成 56 案癌症登記虛擬病歷之製作；完成臺灣癌症登記摘錄手冊之增修作業。

(2)第三期(107-110年)癌症研究計畫

補助 19 件癌症研究計畫，其中補助國家衛生研究院辦理第三期癌症研究計畫之進度與成果評估。發表 108 篇期刊論文、培育研究護士、博碩士等人才 102 人，養成 47 個癌症研究團隊，辦理國內外研討會 21 場次，提供 1,515 件技術服務，形成癌症教材共 3 件，促成廠商或產業團體投資 2 件，產出專利 4 件，建立 17 個資料庫。

(五)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 1.本基金設立之宗旨，為使正當使用合法疫苗而受害者，能獲得即時救濟，以保障國人之健康，落實防疫政策之推行。107 年度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實際發生受害辦理救濟給付計 88 件、給付金額 4,250,000 元，較預算估計給付 65 件、金額 10,250,000 元，減少 6,000,000 元。給付案件中以預防接種致不良反應救濟居多，已使正當使用合法疫苗受害者，於申請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後，均能獲得即時救濟。
- 2.提升預防接種受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審議時效平均為 69.3 天，救濟給付時效平均為 33.7 天，均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六)疫苗基金

- 1.本基金設立之宗旨，為辦理疫苗採購及推動預防接種工作，擴增疫苗可預防疾病的防治效益。107 年度各項常規疫苗、流感疫苗、國際旅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遊相關使用疫苗及免疫球蛋白等儲備生物製劑，均完成採購並穩定推動疫苗接種作業。

2. 107 年度卡介苗、B 型肝炎疫苗、五合一疫苗、水痘疫苗及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MMR)疫苗、日本腦炎疫苗之基礎劑接種完成率均達目標值 96% 以上；在追加劑部分，B 型肝炎疫苗及五合一疫苗之追加劑均達目標值 93% 以上。另 3 歲以下幼童於出生滿 36 個月前常規疫苗基礎劑應接種劑次之完成率達 95.7%，持續維持高接種完成率。
3. 延續推動幼兒常規接種之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PCV13)接種作業，降低嬰幼兒因感染肺炎鏈球菌致腦膜炎、菌血症等嚴重併發症，甚至死亡之機率，提升對幼兒健康之照護。依據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107 年 12 月底統計資料，107 年度 3 歲以下嬰幼兒(105 年出生世代)完成第二及三劑 PCV 之接種率分別為 96.18% 及 94.74%，超越目標值所訂之基礎劑 96%、追加劑 93% 以上。
4. 持續推動滿 5 歲幼童於入學前完成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二劑(MMR2)、日本腦炎疫苗及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疫苗(DTaP-IPV)接種作業，並依規劃進度辦理國小入學預防接種紀錄檢查及補種工作。107 年度入學之小一學生，於入學完成前 DTaP-IPV、MMR2 及日本腦炎疫苗之接種率分別為 95.4%、96.5% 及 95.8%。
5. 107 年度維持流感疫苗採購量全人口涵蓋率至少 25% 之目標，計畫實施對象則與 106 年度相同，包括 50 歲以上成人、滿 6 個月以上至 18 歲者、流感高風險慢性病患、安養等機構住民及工作人員、孕婦、產後 6 個月內婦女、醫事防疫人員及禽畜業者、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
6. 透過醫學會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且各縣市亦透過合約醫療院所流感疫苗接種計畫說明會辦理教育訓練及相關衛教宣導活動。流感疫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苗接種計畫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順利開打，並陸續發布新聞稿向民眾宣導，積極提升流感疫苗接種率。

7. 107 年度流感疫苗採購總數量為 593 萬 6,140 劑，因疫苗品質異常事件影響及廠商短交致疫苗短少，已與廠商協商提供替換疫苗。自 107 年 10 月 15 日疫苗開打起至 12 月 31 日，公費流感疫苗接種量為 509 萬 6,561 劑，疫苗總使用率約為 85.9% (5,096,561/5,936,140)；另依廠商交付疫苗量約 530 萬劑計算之使用率約 96.1%。
8. 持續補助 22 縣市衛生局(所)冷運冷藏設備之更新及汰換，提升疫苗冷運冷藏及溫度監控品質與效能，確保疫苗品質與維護預防接種效益；持續辦理國際旅遊整合性服務業務，委託 30 家醫療院所實施國際旅遊所需之預防接種工作，並提供民眾整合性旅遊前健康評估及預防措施。

(七)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107 年度依食品安全保護基金之用途，所申請總件數為 34 件，所有案件皆於受理申請後 180 日內完成審定，年度績效目標值達成 100% (已超過年度績效目標值 \geq 65%)，核定及完成補助撥款之案件數共計 15 件，包含：補助消費者保護團體提起消費訴訟之律師報酬及訴訟費用案 1 件、補助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43 條第 2 項所定辦法之獎金案 2 件、補助其他有關促進食品安全之相關費用案 12 件。

(八) 社會福利基金

本基金設立願景為依照各機構之特殊性與區域性需求，發展社區化福利服務工作，期使各機構能提供安養護長者、身心障礙者、兒童及少年一個安全、尊嚴、快樂的生活空間，以落實政府照顧社會弱勢政策，並降低社會成本支出，提升整體社會效益。另為促進長照相關資源之發展、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充實與均衡服務及人力資源、聯合本部所屬機關共同合作辦理長照發展工作，充實長照服務量能，強化長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照服務普及性，均衡長照資源之發展，以提供民眾整合性、多元化之長照服務。

- 1.福利服務計畫：本計畫辦理老人之家、兒童之家、少年之家、教養院及老人養護中心等社會福利機構安養、養護、教養、托育及福利服務業務，107 年度預計收容 3,223 人，實際執行計完成平均收容 2,901 人。
- 2.托兒業務計畫：本計畫辦理南區兒童之家托兒業務，107 年度預計招收 30 人，實際執行計完成平均招收 23 人。
- 3.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本計畫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與各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業務，107 年度對於各級政府機關及其立案之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補助案件，業已完成補助作業，並將未執行經費辦理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將積極辦理。
- 4.老人福利機構多機能綜合服務計畫：本計畫為老人福利多機能綜合服務中程個案計畫，107 年度係北區老人及東區老人之家執行以前年度保留預算，此 2 家機構辦理院舍整(改)建等工程，已委託內政部營建署代辦工程採購，目前尚在執行中，並已將未執行經費辦理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將配合代辦機關積極辦理。
- 5.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本計畫依南區兒童之家未來發展需求，辦理院舍遷建工程，預計興建行政大樓、家童院舍、自立生活家園等，該機構院舍遷建工程已委託內政部營建署代辦工程採購，目前尚在執行中，並已將未執行經費辦理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將配合代辦機關積極辦理。
- 6.強化機構佈建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服務計畫：
辦理老人之家、老人養護中心及教養院等本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規劃可運用之空間，整合並建構多元、多層級長照服務資源，與所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地縣市政府長照服務相關業務單位合作，提供該地區失能身心障礙者或長輩之相關長照服務，增加該地區長照服務資源量能。連結長照十年計畫 2.0 服務體系，鼓勵機構依在地化特色，發展個別服務或創新服務方案，參與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提供居家式及社區式服務，擴展服務觸角，提升服務量能。

(九)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為加強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相關工作，依家庭暴力防治法6條規定，設置本基金，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業務，維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及相關權益，並針對加害人提供社區處遇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22條之1強制治療，以預防其再犯。

1.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1)推動以社區為基礎的暴力防治工作，強化民眾有關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意識：

a.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結合基層社區組織與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107 年度計補助 72 項計畫，共 380 個社區參與推動家庭暴力初級預防宣導推廣。

b.辦理街坊出招 6—社區防暴創意競賽，107 年度報名參賽社區計有 48 個，經過書面初審及分區複賽，評選出彰化縣和美鎮詔安社區等 10 個績優社區進入全國總決賽，透過表揚及觀摩，將社區參與初級預防之成功經驗提供更多社區交流與互相學習，以激勵及帶動更多社區投入初級預防工作。

(2)強化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工作，以減緩目睹家庭暴力對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之傷害：

a.補助民間團體針對目睹家庭暴力之兒童及少年提供個案服務、心理諮商輔導，以減少傷害與暴力之影響及代際間傳遞現象，107 年度計補助 15 項計畫。

b.強化目睹兒少網絡合作機制，促進地方政府與教育單位針對目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睹兒少轉介輔導資源之服務銜接與建立合作模式。

- (3)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並發展家庭暴力相對人服務方案，以遏止更嚴重之暴力傷害：
 - a. 補助民間團體強化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安置及保護扶助工作，並透過深化社工服務，確實保護被害人免於再度受暴，107 年度計補助 15 項計畫。
 - b. 補助民間團體於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就近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陪同出庭、提供諮詢服務及轉介其他相關福利服務等，107 年度計補助 11 項計畫。
 - c. 補助民間團體針對原鄉部落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提供個案關懷輔導及防治宣導等直接服務，107 年度計補助 5 項計畫。
 - d. 提升單一通報窗口服務效能，並整合資訊網絡以即時提供相關服務：建立通報單一窗口「113 保護專線」及標準處理程序，107 年 1 至 12 月止 113 保護專線計接線 11 萬餘通電話，提供 8 萬餘件諮詢及通報服務。
 - (4) 補助地方政府結合醫療機構推動辦理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增設據點計畫，107 年度計補助 3 項計畫。
 - (5) 辦理性侵害被害者創傷復原中心推動建置計畫，補助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以及財團法人桃園市助人專業促進協會建置 3 個復原中心，提供主動求助之性侵害倖存者有關性創傷議題之長期且深化之服務，全年度服務逾 90 名個案。
2.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 (1) 公告指定 139 家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責任醫療機構。107 年各責任醫療機構所提供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服務計有 3,227 人，送刑事警察局化驗之採證盒則有 1,781 件。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2)督導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社區處遇計畫，107年，執行處遇案量 5,291 人，其中已完成處遇 1,574 人、尚在執行處遇 2,719 人、因故未完成處遇 998 人。
- (3)督導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107年執行處遇案量 7,197 人，其中 1,567 人已完成處遇，除因故未執行及轉介他縣市執行 736 人、依規定移送裁罰 385 人、移送強制治療處所 10 人外，尚在執行治療及輔導者計有 4,499 人。
- (4)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法務部所指定性侵害加害人強制治療處所計有 6 處，包括：本部草屯及嘉南療養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等 4 家核心醫院，及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本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大肚山莊。107 年度所收治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2 條之 1 強制治療受處分人，累計有 17 人。
- (5)為建立中央與地方處遇政策之共識，瞭解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處遇業務困境，107 年 11 月 26 日及 27 日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業務全國共識會議，計有 127 人參加。
- (6)為發展家庭暴力相對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及提升處遇人員專業知能，於 107 年 9 月 7 日辦理「加害人處遇及預防服務觀摩研討會」，邀請 5 家受補助單位進行方案執行成果報告及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與談人，另現場展示方案執行成果海報 30 件，與會人員計有 102 人。
- (7)於補助縣市政府衛生局辦理之 107 年度「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中，將提升醫事人員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提列為年度所應辦理重點工作項目。107 年辦理教育訓練 148 場次，有 11,881 人次參加，其中並有 1,529 名醫師參訓。
- (8)為培育及提升處遇人員專業知能，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及矯正機關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處遇人員教育訓練，107 年家庭暴力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分，認知教育輔導及親職教育輔導之必修、選修及團體見習課程，計有 36 場次；性侵害部分，核心及進階課程，計有 49 場次。

(9)委託中華溝通分析協會辦理男性關懷專線（0800-013-999）服務，針對男性在伴侶相處、親子管教溝通、家庭內互動時發生的障礙，或因前述現象而引發民事案件等相關狀況，提供所需法律諮詢、情緒抒發與支持、觀念導正等服務，並視需要轉介提供諮商服務。107 年度專線進線量 19,585 通。

(10)補助台灣司法心理學會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辦理「台灣與德國高風險性侵者刑後強制治療研討會」，會中邀請德國歐斯納布魯克大學（Osnabrück University）葛祥林教授（Georg Gesk，曾任玄奘大學法律系教授）及衛政、司法、矯正等防治網絡單位、處遇人員、專家學者，就刑後強制治療法理爭點、德國刑事政策等議題辦理專題演講及座談，約有 58 人參加。

(十)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本基金為促進長照及均衡長照資源之發展，充實長照服務量能，強化長照服務普及性，提升護理機構品質，辦理長期照護整體資源精進、原住民族地區社區整合型服務、強化長照機構服務及品質提升與緩和失能創新服務之計畫，以提供民眾整合性、多元化之長照服務。

1.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1) 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整合服務計畫：

a. 布建社區特約服務據點：

107 年度布建目標為 1,500 處，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全國 22 縣市已布建 2,213 個特約服務據點。

b. 發展預防照護方案及培訓師資人才：

106 年至 107 年度已核定及完成審查補助計畫 107 案，共計培訓 2,824 名師資、10,783 名指導員與 7,066 名協助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c.建置預防照護資源管理平台：

為利本計畫之推動及服務資源管理，本部業建置供特約服務單位及地方政府使用之「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服務資源管理平台」，將持續配合政策需求擴充系統功能。

(2)延緩失能社區營養示範據點計畫：

107 年度於各縣市建置「社區營養推廣中心」共 23 處，提供社區長者營養相關服務，包括於社區中導入營養教育，已達服務人次目標值 33,900 人，並發展社區營養教育方案、辦理社區營養照護相關人員培訓、輔導社區餐飲業者（或長者據點、長照機構等）提供高齡友善健康飲食等。

(3)布建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資源不足地區照管中心分站計畫：

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規劃於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資源不足地區，布建照顧管理中心分站，作為整合社、衛政長照服務資源，並受理、提供需求評估及連結、輸送長期照顧服務之單一窗口，107 年度已於 72 處偏遠地區衛生所(室)設置照管中心分站。

(4)銜接長照 2.0 出院準備友善醫院獎勵計畫：

為銜接民眾出院準備，本計畫期藉由縣市政府照管中心連結醫院出院準備服務的專業醫療團隊，共同評估民眾身體、經濟、心理或情緒上的照護需求，且在民眾出院 3 天前完成長照需求評估，出院後 7 日內能取得長照服務，讓評估結果無縫接軌，協助民眾及時獲得所需服務資源，使民眾及其家屬獲得完整性及持續性的長照服務；截至 107 年 12 月底計有 184 家醫院參與；另參與出院準備友善醫院認證合格通過計 168 家。

(5)失智社區服務發展計畫：

為提高失智者及其照顧者之照護服務及支持，本部 106 年度起規劃布建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個案及照顧者支持服務，如認知促進、緩和失智、安全看視、家屬支持團體(輔導諮商)、家屬照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顧課程等，於 107 年度共設置 350 處；另建構失智共同照護中心，提供失智者個案管理機制，協助未確診失智個案完成確診；陪伴照顧者於失智不同階段所需要之生活照顧與醫療照護之諮詢及轉介等服務；並負責社區失智人才培育及公共識能教育、輔導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及提升社區民眾對失智症之認識，於 107 年度設置 73 處。

(6)長照機構管理及輔導機制相關計畫：

- a.為使護理機構品質得以提升，並保障民眾於接受服務時之照護權益，依據護理人員法第 23 條之 1 及第 23 條之 2 規定略以，中央主管機關應辦理護理機構評鑑，應將各機構評鑑之結果、有效期間及類別等事項公告之；又護理機構評鑑辦法第 3 條規定，護理機構應至少每 4 年接受中央主管機關之評鑑一次。
- b.107 年度一般護理機構評鑑賡續著重對「住民安全措施之維護方面」進行檢視。重點除放在疏散避難相關設置外，特別針對住宿機構在夜間最易發生火災之情境，要求受評機構進行現場「災害應變情境模擬演練」，透過實際操演，檢視其發生火災狀況時如何啟動應變作為；同時就不適當之應變作為及風險辨識，透過與訪評專家共同討論，協助機構發現及解決問題，並落實平日自主管理及平日演練。107 年度參與一般護理之家評鑑機構計 305 家，評鑑合格計 260 家(85.25%)，不合格者計 45 家(14.75%)。另為使民眾了解機構特色，爰篩選評鑑分數達 90 分以上，且一級必要項目(指攸關生命安全及照護品質)及二級加強項目(指基本照護需求、預防潛在不利住民健康安全或配合政策宣導)評分標準全部達到之機構，公告其特色於備註欄，計 58 家。
- c.107 年度賡續辦理居家護理機構評鑑，參與機構計 71 家，評鑑合格計 59 家(83.1%)，不合格者計 12 家(16.9%)。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7) 長照 2.0 政策溝通宣導計畫：

為加強宣傳長照 2.0 服務及申請流程等相關訊息，107 年度已製作「1966 長照服務專線」、「照顧服務員」、「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給付及支付制度」、「專業服務」、「喘息服務」等相關主題之宣傳素材(如宣傳影片、電視廣告片、廣播帶、摺頁、海報及懶人包等文宣品)，並運用全媒體通路(如電視媒體、網路及新媒體、廣播媒體、戶外媒體等)宣導。

2.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1) 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交通接送、營養餐飲、輔具購租與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其他社區式長照服務等：

a. 為完備我國長期照顧服務體系，輔導獎助縣市政府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提供失能民眾居家、社區式等多元服務（包括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營養餐飲、交通接送、小規模多機能、失智症團體家屋、輔具購租與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等服務）。截至 107 年 12 月底計 1,266 個長照機構（服務單位），18 萬 660 人受益。

b. 布建失能身心障礙者特殊需求服務資源：因應智能障礙、自閉症、腦性麻痺、視覺障礙及聽覺障礙等失能身心障礙者使用長照日間照顧服務之需求，107 年度獎助臺北市等 7 個縣市政府辦理「失能身心障礙者特殊需求服務資源增值計畫」，布建 14 處日照中心之特殊需求服務資源，提升長照日間照顧服務特約機構日間活動空間無障礙及友善照顧環境。

(2) 家庭照顧者多元服務：

a. 辦理家庭照顧者諮詢專線（0800-50-7272）：結合專業團體設置全國性諮詢專線，藉由單一窗口之便利性，即時提供家庭照顧者心理支持、諮詢及福利資源轉介服務，緩解其照顧壓力，截至 107 年底專線服務量共計 5,516 人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b. 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為提供家庭照顧者近便性、在地化的專業服務，截至 107 年底補助 20 個縣市 30 個據點，提供個案管理、喘息服務、紓壓活動、支持團體及心理協談等服務。
- c. 推動照顧實務指導員服務：藉由照顧實務指導員服務，提供到宅關懷訪視、照顧技巧指導及諮詢服務等服務，提升家庭照顧者照護知識及照顧技能，減輕家庭照顧負擔，進而提升照顧品質，截至 107 年底全國共有 54 家單位可提供服務。
- d. 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為強化我國家庭照顧者服務量能及增加服務可近性與涵蓋率，鼓勵縣市因地制宜發展在地服務，補助 11 縣市政府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

(3) 強化整備地方政府長照服務人力資源：

為利地方政府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辦理長期照顧各項服務資源與服務人力之開發、整備與運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聘用專業人力，107 年度計補助 198 名人力。

(4)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核定獎助地方政府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計 29 億 3,675 萬餘元，合計布建 5,050 個服務據點，包括 472A-2,974B-1,604C。

(5) 機構式照顧服務資源及量能提升方案：

- a. 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安置費：為提升機構服務量能與照顧意願，針對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 1.5 倍以下重度失能老人及經地方政府評估確有進住必要之中度失能老人機構安置費用，每人每月補助 2 萬 1,000 元，並與地方政府共同分擔安置費用，提升地方政府補助之穩定與可及性。107 年度共核定補助 21 案、7,353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人。

b. 老人福利機構失智症照顧專區個案特別處遇費：補助入住機構專區之失智症中度以上且具行動能力老人特別處遇費每人每月 3,000 元，增進機構服務量能與照顧服務品質。107 年度共補助 4 案、154 人。

c. 布建住宿式機構失智症照顧服務資源：為加強機構住宿式資源布建，補助各布建老人福利機構失智症照顧專區所需開辦設施設備、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等費用。107 年度補助 1 案。

d. 獎助財團法人老人福利機構服務費、修繕費、充實設施設備費及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為穩定並提升機構之服務品質，獎助 64 家機構服務費，21 家機構院舍工程及改善設施設備。

e. 加強老人福利機構推動自立支援培訓及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獎助 9 家機構及團體推動辦理。

f.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老化專區：因應身心障礙者服務對象老化需求，輔導本部所轄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老化專區，提供中高齡身心障礙者符合身心功能需求之照顧環境設施及專業服務，建構更為貼近身心障礙者老化的無障礙生活空間，使服務對象能在原機構內在地老化，以保障其權益，使其獲得良好照顧。本案補助項目為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費：

(a) 修繕費部分：建構符合無障礙、安全、友善且舒適的居住空間與活動環境，107 年度共補助 6 案 243 床。

(b) 充實設施設備部分：充實符合老化服務對象活動訓練教材、補助照護器材、休閒設施，並考量障礙狀況之特殊需求，107 年度共補助 6 案 210 床。

(6) 社區式照顧服務資源及量能提升方案：

a. 擴增地方輔具中心服務量能：為因應長照十年計畫 2.0 政策推動，協助資源相對匱乏地區擴增輔具服務量能與可及性，辦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度擴增地方輔具中心服務量能計畫，擇優補助增設 5 個地方輔具中心(含 106 年度補助 4 個延續辦理)，及增設 35 個輔具服務據點。

b.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為鼓勵老人積極參與社會，107 年於全國設置 3,215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在地志工及社區資源，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餐飲服務，及辦理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發揮社區自助互助照顧功能，強化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

3.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1)本計畫設置要旨係為建置部落(社區)長期照顧與支持系統、及培訓專業服務人員，提供原住民長者及強化族人可近性且貼近族群文化多元性之服務，以獲得預防性及連續性之專業照顧服務。

(2)服務對象：55 歲以上健康、亞健康長者及衰弱長者。

(3)服務項目：簡易健康照顧服務、延緩老化失能活動（活力健康操、文化藝術、心靈課程、文化音樂活化腦力）、營養餐飲服務（共餐或送餐）、居家關懷服務、生活與照顧諮詢服務、連結、轉介服務(輔具提供、居家護理、社區級居家復健、部落義診)、其他服務(如電話問安)。

(4)文健站布建情形：補助 14 個地方政府設置文化健康站計 248 站。

(5)人力進用及服務情形：創造就業機會，進用 894 名工作人員(其中計畫負責人 248 人、照顧服務員 646 人)。

(十一)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本基金依生產事故救濟條例第 7 條規定辦理生產事故救濟、生產事故事件通報等風險管控機制、針對重大生產事故之外部查察及事故原因分析品質提升措施、建立生產事故資料庫與統計分析生產事故事件並公布結果、辦理促進生產事故關懷處理之措施等其他相關事項，以落實由救濟制度幫忙承檐婦女生產風險之工作，推動醫療機構及助產機構風險管控及事故預防等品質提升機制，全面提升女性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生育健康及安全，以作為保障婦女生產醫療風險之穩定基礎。

1. 生產事故救濟條例自 105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底，接獲申請案件計 301 件，其中 9 件不符合救濟申請要件予以退件，共受理 292 件。107 年度共召開 12 次審議會，共計有 294 件完成審議，其中 279 件獲得救濟，救濟金額新臺幣 1 億 5,480 萬元，另 15 件因不符救濟要件，爰不予救濟。
2. 申請案件中，曾提起訴訟共計 4 件，分別為產婦死亡 2 件、產婦極重度身心障礙 1 件、新生兒死亡 1 件，經檢調機關相驗鑑定結果分別為羊水栓塞、肺梗塞或胎糞吸入症候群導致死亡，均屬不可預期之醫療結果，經病方提出刑事陳報狀表明不追究之意或醫病雙方和解後，改向本部申請生產事故救濟給付，且皆符合救濟給付要件，予以救濟。

(十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精進醫療照護體系，保障民眾就醫權益	接受「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受訓人員比例	本計畫優先補助教學醫院建構優質專業人員訓練制度及完備教學資源，期培訓良好的醫事人員團隊，提升醫療團隊照護能力及照護品質，全年度達成目標值 85% 以上。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充實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資源及提升醫療服務品質</p>	<p>加強偏遠及離島地區急救責任醫院之緊急醫療照護能力</p>	<p>84.6% (11/13) 主要透過醫學中心支援偏遠及離島地區急救責任醫院緊急照護能力，使其達成全中度以上之照護能力。107 年度同時進行計畫檢討與盤點，調整醫院辦理目標及支援合作醫院，並針對未達成目標醫院持續予以輔導，逐步強化偏遠地區急重症醫療量能。</p>
<p>提供經濟困難無力繳納全民健康保險費之保險對象，無息申貸或補助健保費及應自行負擔之費用，並加強輔導山地離島弱勢民眾欠費申貸紓困基金貸款</p>	<p>健保紓困貸款計畫預算執行率</p>	<p>年度目標值 90%，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健保紓困貸款計畫預算執行率為 101.57%。</p>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升藥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	案件申請至審議時效	年度目標值為 $\geq 70\%$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於 155 日內完成受理申請至審議之案件數比例 $\geq 70\%$ 。
拓植藥物安全及藥害救濟之重視與人才	專業人員教育及宣導成效	年度目標值為 $\geq 4,200$ 人次，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辦理或協辦各式專業人員宣導活動觸及人次 4,250 人次。
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增進全人全程健康促進	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p>一、年度目標值 15%。</p> <p>二、年度達成值 13%。自 98 年菸害防制法新規定實施以來，已減少了 142 萬吸菸人口，成年人吸菸率由 97 年 21.9% 降至 107 年的 13%，青少年吸菸率亦下降，如國中學生吸菸率從 97 年 7.8% 降至 107 年的 2.8%，高中職學生吸菸率從 96 年 14.8% 降至 107 年的 8%。</p>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癌篩檢陽性追蹤率之平均值	一、年度目標值 83.3%。 二、平均年度達成值 83.78%。 (一)口腔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78.6%。 (二)大腸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75%。 (三)乳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87.6%。 (四)子宮頸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93.9%。
	長者規律運動之比率	一、年度目標值 58%。 二、平均年度達成值 71.7%。 (一)男性 65 歲以上老人規律運動比 73.5%。 (二)女性 65 歲以上老人規律運動比 70.2%。
提升預防接種受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	審議時效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審議時效 69.3 天，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救濟給付時效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時效 33.7 天，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完成疫苗接種，提升國民免疫力，進而強化防疫體系，免除疫病威脅	3 歲以下幼童全數完成各項疫苗接種率	94.7%，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各項疫苗適齡完成率	90.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嬰幼兒常規疫苗基礎劑接種完成率	96.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提升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	案件申請至審定時效	年度目標值為 $\geq 65\%$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於 180 日內完成受理申請至審定之日之案件數比例，實際值為 100%。
提升社會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強化社會福利機構服務功能 1.收容率（占 50%） (1)收容率 90%以上者 100 分。 (2)收容率 85%以上未滿 90%者 90 分。 (3)收容率 80%以上未滿 85%者 80 分。 (4)收容率 75%以上未滿 80%者 70 分。 (5)收容率未滿 75%者 60 分。 2.住民或家屬整體服務滿意度	年度績效達成率為 9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占 50%)</p> <p>(1)滿意度 85%以上者 100 分。</p> <p>(2)滿意度 80%-84% 者 90 分。</p> <p>(3)滿意度 75%-79% 者 80 分。</p> <p>(4)滿意度 70%-74% 者 70 分。</p> <p>(5)滿意度未滿 70%者 60 分。</p>	
<p>落實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三級預防工作，有效維護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之人身安全</p>	<p>降低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經開案服務結案後 1 年內之再受暴率</p>	<p>一、年度目標值為 12.2%，本績效指標達成值計算如下： $(4,466 \text{ 人} / 33,323 \text{ 人}) * 100\% = 13.4\%$。</p> <p>二、暴力是長久養成的習慣，程度從輕微到嚴重不一，完全停止暴力需要數年甚至數十年。社工開案服務，與被害人討論階段性目標，任務達成即結案，就像病人住院，症狀消除就出院，但出院後不表示病人不會再生病。同樣的道</p>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理，社工結案後，不表示從此不再通報進案，從實務經驗分析，再通報率會呈現小幅上下波動，達成值在 15% 以下為正常範圍。
強化執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工作，降低暴力事件再次發生	性侵害加害人出監無縫銜接社區處遇	107 年 1 月至 9 月，出監高再犯及中高再犯危險個案計有 75 人，其中 1 人經聲請法院裁定須執行強制治療處分；另 74 人均由縣市政府於其出監 2 週內安排執行社區處遇，執行率 100%。
長照十年計畫 2.0	照管人數	年度目標值修正為 1,255 人，107 年度核定 1,255 人。
	提供專業服務之服務人次(註：原居家護理、居家復健整合為專業服務，目標值設定亦隨同修正)	年度目標值為 116,195 人次，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提供服務 296,508 人次。
	提供喘息服務之服務人次	年度目標值為 358,619 人次，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提供服務 312,283 人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促進均衡長照服務	在地化長照醫事人員培訓人數	年度目標值修正為 15,000 人，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培訓 22,656 人。
	提供失智社區服務之據點數	年度目標值為建置 264 處據點，107 年度全國 22 縣（市）共核定 350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及 73 處共照中心。
發展社區預防照護服務網絡	社區預防照護特約服務之據點數	年度目標值為發展 1,500 處服務點，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共布建 2,213 處。
普及長照服務資源、增加照顧量能	建置 ABC 據點數	年度縣市政府提報布建目標值為 393A-1,735C，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計布建 472A-1,604C。
	發展失能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資源	年度目標值修正為 60,000 人，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共服務 96,224 人。
產婦、新生兒或胎兒發生生產事故可獲及時救濟	妥適妥速完成救濟案件審定	審議會於 3 個月內完成審定之案件比率為 100%。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

- 1.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107 年度決算數 48,592,269,483 元，較預算數 41,754,310,000 元，增加 6,837,959,483 元，增加比率 16.38%，主要係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依菸酒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暨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2. 勞務收入：107 年度決算數 385,454,557 元，較預算數 389,349,000 元，減少 3,894,443 元，減少比率 1.00%。
3. 財產收入：107 年度決算數 73,397,814 元，較預算數 42,136,000 元，增加 31,261,814 元，增加比率 74.19%，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疫苗基金及社會福利基金等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4. 政府撥入收入：107 年度決算數 2,827,969,800 元，較預算數 2,835,856,000 元，減少 7,886,200 元，減少比率 0.28%。
5. 其他收入：107 年度決算數 989,017,547 元，較預算數 138,025,000 元，增加 850,992,547 元，增加比率 616.55%，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及社會福利基金等以前年度補助經費賸餘款繳回轉列雜項收入所致。

(二) 基金用途：

1.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779,303 元，較預算數 3,000,000 元，減少 1,220,697 元，減少比率 40.69%，主要係各受補助醫療機構已完全償還或清償部分銀行貸款所致。
2.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000,504,094 元，較預算數 900,983,000 元，增加 99,521,094 元，增加比率 11.05 %，主要係 107 年度增加辦理「提升苗栗縣急重症服務品質-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輔導計畫」、「107-108 年度臺東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計畫」、「澎湖地區增購 1.5 Tesla 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107 年度醫學中心或重度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屏東地區）」所致。
3.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2,000,410,744 元，較預算數 2,095,870,000 元，減少 95,459,256 元，減少比率 4.55%。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4. 健保紓困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612,000 元，同預算數，無增減。
5.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247,697,267 元，較預算數 239,358,000 元，增加 8,339,267 元，增加比率 3.48%。
6.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800,117,833 元，較預算數 800,440,000 元，減少 322,167 元，減少比率 0.04%。
7.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9,020,741 元，較預算數 20,150,000 元，減少 1,129,259 元，減少比率 5.60%。
8.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9,823,471,439 元，較預算數 10,086,967,000 元，減少 263,495,561 元，減少比率 2.61%。
9.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9,265,434 元，較預算數 16,236,000 元，減少 6,970,566 元，減少比率 42.93%，主要係因 107 年度受害救濟案件多屬不良反應等輕微案件，死亡、嚴重疾病給付等案件較預期少，致實際給付金額較預計金額減少。
10. 疫苗接種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2,996,009,025 元，較預算數 3,127,725,000 元，減少 131,715,975 元，減少比率 4.21%。
11.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7,282,131 元，較預算數 7,960,000 元，減少 677,869 元，減少比率 8.52%。
12. 福利服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504,030,346 元，較預算數 1,649,261,000 元，減少 145,230,654 元，減少比率 8.81%。
13. 托兒業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217,656 元，較預算數 1,608,000 元，減少 390,344 元，減少比率 24.28%，主要係因本計畫為收支併列計畫，按實際收入數撙節支出，且南區兒童之家幼兒園減招 1 班，致實際數較預計減少。
14.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235,036,144 元，較預算數 1,465,872,000 元，減少 230,835,856 元，減少比率 15.75%，主要係因北區老人之家、中區老人之家及南區兒童之家等修(建)工程因營建物價上漲未能依進度完成發包，爰經費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行，致執行落後。
15. 老人福利機構多機能綜合服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78,782,425 元，較預算數 13,039,000 元，增加 65,743,425 元，增加比率 504.21%，本案係以前年度保留款執行金額，主要係北區老人之家支付安養及養護院區工程款以及公共藝術委託專業服務費。
 16. 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5,706,944 元，較預算數 124,570,000 元，減少 118,863,056 元，減少比率 95.42%，主要係南區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因鋼料、水凝土等營建物料價格大幅上漲，經多次招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致工程進度落後，爰經費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
 17. 強化機構佈建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服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2,615,498 元，較預算數 63,792,000 元，減少 51,176,502 元，減少比率 80.22%，主要係南區、東區、中區老人之家及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等新(修)建工程多次招標皆無廠商投標，致工程進度落後，並經費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
 18.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80,298,412 元，較預算數 190,997,000 元，減少 10,698,588 元，減少比率 5.60%。
 19.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33,662,004 元，較預算數 43,591,000 元，減少 9,928,996 元，減少比率 22.78%，主要係性侵害強制治療受處分人因其收治需經法院裁定，實際收治人日數較預計減少；另申請補捐助案件較預計減少，致補捐助及濟助費用亦較預計減少；服務費用摺節開支所致。
 20.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2,930,866,876 元，較預算數 4,579,373,000 元，減少 1,648,506,124 元，減少比率 36.00%，主要係因「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整合服務計畫」執行時間較短，且須滿足課程執行期間一次 12 週之條件，爰影響整體經費之執行。107 年 8 月底應地方與社區需求開放申請第二階段，以提高經費執行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率與確保服務延續；「佈建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資源不足地區照管中心分站計畫」考量照管分站布建要旨調整數量，且照管分站方布建，照管人力難於短時間內完全補足，致縣市政府經費有所賸餘，暨部分計畫執行期間不足一年，致執行落後。

21.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2,941,606,341 元，較預算數 26,948,079,000 元，減少 14,006,472,659 元，減少比率 51.98%，因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自 107 年度起始推動，本部為求服務周延，補助地方政府推動長照服務之經費係依各失能程度給付上限足額估算，以維護失能民眾權益，並滿足其長照服務需求。惟民眾對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制度熟悉度不足、民眾需部分負擔相關費用等因素，致執行未如預期。
 22. 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398,216,898 元，較預算數 394,850,000 元，增加 3,366,898 元，增加比率 0.85%
 23. 生產事故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62,991,363 元，較預算數 109,600,000 元，增加 53,391,363 元，增加比率 48.71%，主要係 107 年度申請案件數較預期增加，致生產事故救濟給付支應數較預計增加。
 2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68,996,912 元，較預算數 98,471,000 元，減少 29,474,088 元，減少比率 29.93%，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為因應長照十年計畫 2.0 之推動，規劃成立專案辦公室，復因長照司籌備辦公室成立及政策調整，辦理「長照服務計畫暨長照服務基金之執行與推展」，惟執行期程不足一年及人力異動空窗，致執行落後。
- (三) 107 年度決算賸餘 16,407,911,371 元，較預算短絀 7,822,728,000 元，減少短絀 24,230,639,371 元，減少比率 309.75%，主要原因如下：
1. 醫療發展基金：107 年度決算短絀為 1,785,465,947 元，較預算短絀 2,253,356,000 元，減少短絀 467,890,053 元，減少比率 20.76%，主要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係因調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予本基金及疫苗基金之比率，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 2.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609,667,675 元，較預算賸餘 387,634,000 元，增加賸餘 222,033,675 元，增加比率 57.28%，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 3.藥害救濟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32,275,563 元，較預算賸餘 22,577,000 元，增加賸餘 9,698,563 元，增加比率 42.96%，主要係徵收金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 4.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107 年度決算短絀 3,155,889,936 元，較預算短絀 4,642,932,000 元，減少短絀 1,487,042,064 元，減少比率 32.03%，主要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暨摶節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各項開支所致。
- 5.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10,576,821 元，較預算賸餘 672,000 元，增加賸餘 9,904,821 元，增加比率 1,473.93%，主要係因預防接種受害死亡、嚴重疾病給付等案件較預計減少所致。
- 6.疫苗基金：107 年度決算短絀 165,754,543 元，較預算短絀 371,754,000 元，減少短絀 205,999,457 元，減少比率 55.41%，主要係因五合一疫苗等採購單價較預算數低及流感疫苗等 107 年度交貨量較預計減少所致。
- 7.食品安全保護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221,386,870 元，較預算賸餘 8,540,000 元，增加賸餘 212,846,870 元，增加比率 2,492.35%，主要係因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裁處之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 8.社會福利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543,781,194 元，較預算短絀 123,205,000 元，減少短絀 666,986,194 元，減少比率 541.36%，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及收回以前年度公彩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賸餘款；暨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因鋼料、水凝土等營建物料價格大幅上漲，經多次招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致工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程進度落後，爰經費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所致。

9.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23,783,935 元，較預算短絀 470,000 元，減少短絀 24,253,935 元，減少比率 5,160.41%，主要係性侵害強制治療受處分人因其收治需經法院裁定，實際收治人日數較預計減少；另申請補捐助案件較預計減少，致補捐助及濟助費用亦較預計減少；服務費用摶節開支所致。
1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20,067,115,289 元，較預算短絀 850,434,000 元，減少短絀 20,917,549,289 元，減少比率 2,459.63%，主要係依菸酒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11.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107 年度決算賸餘 6,434,450 元，較預算無列數，增加賸餘 6,434,450 元，主要係因生產事故救濟經費不足支應，調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金額，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結果：

(一)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107 年度決算數淨流入 11,976,121,737 元。

1. 本期賸餘 16,407,911,371 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計 -4,431,789,634 元：

(1) 沖回備抵呆帳 612,000 元。

(2) 流動資產淨增 6,717,708,345 元。

(3) 流動負債淨增 2,285,306,711 元。

(二)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107 年度決算數淨流入 12,290,499 元。

1.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216,292,245 元。

2. 減少其他資產 168,871,749 元。

3.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5,089,883,396 元。

4.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355,873,761 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5. 增加其他資產 144,073,889 元。

6.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4,962,809,241 元。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107 年度決算淨增數 11,988,412,236 元。

(四)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43,873,239,187 元。

四、資產負債情況：

(一)107 年度資產總計 57,918,863,029 元：

1. 流動資產 57,646,491,188 元，包括銀行存款 43,872,439,187 元，零用及週轉金 800,000 元，應收帳款 1,545,520,520 元，應收利息 18,773,011 元，其他應收款 4,367,243 元，預付費用 12,125,967,626 元，其他預付款 61,619,783 元，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35,676,668 元，備抵呆帳-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18,672,850 元。

2.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 146,012,952 元，包括其他長期貸款 184,191,707 元，備抵呆帳-其他長期貸款 92,095,854 元，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53,917,099 元。

3. 其他資產 126,358,889 元，包括存出保證金 16,410 元，催收款項 828,234,148 元，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701,922,303 元，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0,634 元。

(二)107 年度負債總計 10,882,141,848 元：

1. 流動負債 10,583,296,607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912,067,410 元，應付費用 9,670,430,082 元，其他應付款 128 元，預收收入 798,987 元。

2. 其他負債 298,845,241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145,464,606 元，應付保管款 1,139,162 元，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53,917,099 元，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98,324,374 元。

(三)107 年度基金餘額總計 47,036,721,181 元，係累積餘額。

五、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概況：

(一)取得成本 5,106,087,446 元，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2,035,397,741 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二)107 年度增加數 639,082,124 元，係土地 2,882,347 元，房屋及建築 360,761,342 元，機械及設備 36,729,353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25,595 元，雜項設備 20,556,378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142,359,181 元，電腦軟體 61,893,798 元，權利 674,130 元。
- (三)107 年度減少數 465,973,630 元，係土地 36,596,742 元，土地改良物 1,877,393 元，房屋及建築 38,030,322 元，機械及設備 9,987,205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4,010,959 元，雜項設備 18,256,173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312,835,802 元，電腦軟體 44,278,376 元，權利 100,658 元。
- (四)107 年度累計折舊(耗)89,356,336 元。
- (五)期末餘額 3,154,441,863 元，係土地 687,750,084 元，土地改良物 21,523,697 元，房屋及建築 1,817,063,537 元，機械及設備 123,972,618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36,418,750 元，雜項設備 79,001,731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272,980,006 元，電腦軟體 115,151,926 元，權利 579,514 元。

六、其他：

(一)107 年度併決算之說明：

1.醫療發展基金：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000,504,094 元，較預算數 900,983,000 元，增加 99,521,094 元。主要係因 107 年度增加辦理「提升苗栗縣急重症服務品質-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輔導計畫」、「107-108 年度臺東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計畫」、「澎湖地區增購 1.5 Tesla 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107 年度醫學中心或重度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屏東地區）」所致。其超出預算之部分，經本部 108 年 1 月 9 日衛部醫字第 1081660047 號函同意併決算辦理。

2.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247,697,267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元，較預算數 239,358,000 元，增加 8,339,267 元，主要係加強協助低收入邊緣戶等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其超出預算數部分，經行政院 107 年 11 月 29 日院授衛字第 1072460667 號函同意併決算辦理。

3.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決算數 8,471,645,013 元，較預算數 8,344,444,000 元，增加 127,201,013 元，主要係攤還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兒童牙齒塗氟及愛滋醫療服務給付費用，經行政院 108 年 1 月 9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80200029 號函同意併決算辦理。

4. 疫苗基金：

為推動國家預防接種政策之需，自 107 年度起接種處置費補助範圍擴大至入國小前兒童常規疫苗應接種劑次及 75 歲以上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致「捐助、補助與獎助」決算數較預算數超出 138,176,192 元，經行政院於 108 年 1 月 17 日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80200056 號函同意辦理。

5.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398,216,898 元，較預算數 394,850,000 元，增加 3,366,898 元，主要係考量 107 年度部落文化健康站服務量能提升，達到長照 2.0 使原住民長者在熟悉環境在地安老之目標，且為提供穩定之長照服務，爰經本部 108 年 1 月 14 日衛部顧字第 1081960075 號函同意併決算辦理。

6.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生產事故計畫」107 年度決算數 162,991,363 元，較預算數 109,600,000 元，增加 53,391,363 元。主要係因 107 年度申請案件數增加，致生產事故救濟給付增加。其超出預算之部分，經行政院 107 年 11 月 28 日院授衛字第 1071667554 號函原則同意辦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其他重要事項：

1.疫苗基金：

疫苗採購跨年合約事項說明：

由於各項疫苗係屬寡占市場，生產製造均需一定排程，且經原廠及原產國檢驗核准輸出，進口至國內尚須經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逐批檢驗合格、完成封緘，始能驗收交貨，一般期程需費時至少 8 個月以上。另疫苗生產線受到國際疫情、疫苗原廠製程安全管控、品管檢驗及市場價格波動等因素影響，極易導致全球供貨失衡及價格數倍上揚，因而造成缺貨，嚴重衝擊國內接種需求，造成防疫缺口，危及國人健康。基此，為避免國內常規接種需求受國際疫苗供貨不穩之影響，並為確保廠商能依合約優先供應國內採購量，多數常規及特殊疫苗或生物製劑採購採 2-3 年合約、分批交貨辦理。

107 年度疫苗跨年度合約及交貨數量明細如下：

採購疫苗種類	採購簽約年度	交年貨度	合約交貨劑量(單位：劑)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A 型肝炎(幼兒)	105 年	106-107 年			12,000	6,000				
B 型肝炎	105 年	107-108 年				285,000	160,000			
	106 年	107-109 年				210,000	630,000	420,000		
B 型肝炎 免疫球蛋白	106 年	107-108 年				2,000	2,000			
五合一疫苗	104 年	104-107 年	100,000	1,000,000	800,000	200,000				
	106 年	107-109 年				500,000	900,000	800,000		
13 價結合型 肺炎鏈球菌疫苗	105 年	106-107 年			660,000	660,000				
	107 年	108-109 年					600,000	600,000		
MMR 疫苗	105 年	106-108 年			240,000	420,000	140,000			
	107 年	108-109 年					420,000	420,000		
水痘疫苗	105 年	106-108 年			80,000	250,000	90,000			
	107 年	108-110 年					60,000	190,000	130,000	
日本腦炎疫苗	106 年	107-108 年				610,000	600,00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採購疫苗種類	採購簽約年度	交年 貨度	合約交貨劑量(單位：劑)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DTaP-IPV	106年	106-108年			100,000	150,000	170,000		
	107年	108-110年					140,000	140,000	240,000
不活化小兒麻痺疫苗	106年	106-107年			2,000	2,000			
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107年	107-108年				17,000	40,000		
破傷風減量白喉混合疫苗(Td)	106年	107-108年				2,500	2,500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疫苗	106年	107-108年				9,000	5,000		
黃熱病疫苗	107年	107-110年				6,200	13,000	13,300	5,000
傷寒疫苗	107年	107-108年				2,000	1,000		
卡介苗	106年	107-108年				22,000	11,000		

2. 社會福利基金：

北區老人之家安養院區整建、養護中心新建(含排水改善及餐廳耐震補強)工程及 107 年頤苑自費安養中心房舍改善及整新工程共 106,699,617 元、南區老人之家日照中心修繕暨家屬支持空間工程 10,860,597 元、東區老人之家院舍整建工程 2,901,638 元、澎湖老人之家院區路燈設置工程 810,256 元、中區老人之家怡養大樓室內環境改善工程及 107-108 年度日間照顧及失智照顧綜合服務中心新建工程共 19,357,019 元、彰化老人養護中心污水廠設備改善工程及日間照顧中心修繕工程等共 10,183,022 元、少年之家舊大樓升降設備工程 1,628,748 元、雲林教養院照顧環境改善工程第三期計畫及斗南地區社區式日間照顧站場所興建工程共 2,719,893 元、臺南教養院永愛苑院舍防漏、粉刷暨隔間工程及後壁地區社區式日間照顧站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場所興建工程共 15,710,726 元、南投啟智教養院名間地區社區式日間照顧站場所興建工程 13,521,552 元、南區兒童之家院舍遷建工程 222,637,170 元，以上經費計 407,030,238 元未及於 107 年度執行，申請本部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辦理。

3.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07 年度「護理機構評鑑管理資訊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案」履約期限至 108 年 2 月 28 日，系統增修及設備將於第 4 期實地驗收，爰將伺服器負載平衡器設備 290,000 元保留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俾利相關業務順利推動。

(三)檢附本基金特定收入來源(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款專用執行表如附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特定收入來源(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款專用執行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辦理項目(指定用途)	收入(來源) 決算數(1)	業務計畫名稱	支出(用途) 決算數(2)	本年度賸餘 (短絀) (3)=(1)-(2)	累計賸餘(短絀)	說明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	239,358,000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247,697,267	-8,339,267	7,108,835	
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與各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案補助經費	1,500,693,450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235,036,144	265,657,306	1,629,648,291	
合計	1,740,051,450		1,482,733,411	257,318,039	1,636,757,126	

註：本表累計賸餘含公益彩券回饋金所衍生之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

本頁空白

二、主要表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基金來源	45,159,676,000.00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1,754,310,000.00	92.46
違規罰款收入	16,015,000.00	0.04
醫療衛生救濟提撥收入	89,325,000.00	0.2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1,228,270,000.00	24.86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0,420,700,000.00	67.36
勞務收入	389,349,000.00	0.86
服務收入	389,349,000.00	0.86
財產收入	42,136,000.00	0.09
財產處分收入	-	-
租金收入	-	-
利息收入	42,136,000.00	0.09
政府撥入收入	2,835,856,000.00	6.28
公庫撥款收入	1,129,576,000.00	2.5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706,280,000.00	3.78
其他收入	138,025,000.00	0.31
受贈收入	6,680,000.00	0.01
雜項收入	131,345,000.00	0.29
基金用途	52,982,404,000.00	117.32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3,000,000.00	-
其他	3,000,000.00	-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900,983,000.00	2.00
其他	900,983,000.00	2.00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2,095,870,000.00	4.64
購建固定資產	400,000.00	-
其他	2,095,470,000.00	4.64
醫療及照護機構應變保全和醫療及照護品質提升計畫	-	-
其他	-	-
健保紓困計畫	612,000.00	-
其他	612,000.00	-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239,358,000.00	0.53
其他	239,358,000.00	0.53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	800,440,000.00	1.77
其他	800,440,000.00	1.77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	20,150,000.00	0.04
其他	20,150,000.00	0.0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10,086,967,000.00	22.34
購建固定資產	7,206,000.00	0.02
其他	10,079,761,000.00	22.32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16,236,000.00	0.04
其他	16,236,000.00	0.04
疫苗接種計畫	3,127,725,000.00	6.93
購建固定資產	500,000.00	-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52,868,109,201.00	100.00	7,708,433,201.00	17.07	31,731,319,228.00	100.00
48,592,269,483.00	91.91	6,837,959,483.00	16.38	25,022,527,116.00	78.86
228,535,451.00	0.43	212,520,451.00	1,327.01	36,891,231.00	0.12
96,869,223.00	0.18	7,544,223.00	8.45	92,197,585.00	0.29
13,495,981,185.00	25.53	2,267,711,185.00	20.20	16,970,419,938.00	53.48
34,770,883,624.00	65.77	4,350,183,624.00	14.30	7,923,018,362.00	24.97
385,454,557.00	0.73	-3,894,443.00	-1.00	368,611,963.00	1.16
385,454,557.00	0.73	-3,894,443.00	-1.00	368,611,963.00	1.16
73,397,814.00	0.14	31,261,814.00	74.19	67,427,294.00	0.21
432,537.00	-	432,537.00	-	484,754.00	-
500,010.00	-	500,010.00	-	220,557.00	-
72,465,267.00	0.14	30,329,267.00	71.98	66,721,983.00	0.21
2,827,969,800.00	5.35	-7,886,200.00	-0.28	5,778,958,500.00	18.21
1,120,681,000.00	2.12	-8,895,000.00	-0.79	4,218,009,000.00	13.29
1,707,288,800.00	3.23	1,008,800.00	0.06	1,560,949,500.00	4.92
989,017,547.00	1.87	850,992,547.00	616.55	493,794,355.00	1.56
23,501,097.00	0.04	16,821,097.00	251.81	7,101,963.00	0.02
965,516,450.00	1.83	834,171,450.00	635.10	486,692,392.00	1.53
36,460,197,830.00	68.96	-16,522,206,170.00	-31.18	20,314,112,630.00	64.02
1,779,303.00	-	-1,220,697.00	-40.69	2,107,023.00	-
1,779,303.00	-	-1,220,697.00	-40.69	2,107,023.00	-
1,000,504,094.00	1.89	99,521,094.00	11.05	924,413,541.00	2.91
1,000,504,094.00	1.89	99,521,094.00	11.05	924,413,541.00	2.91
2,000,410,744.00	3.78	-95,459,256.00	-4.55	2,088,724,365.00	6.58
300,000.00	-	-100,000.00	-25.00	-	-
2,000,110,744.00	3.78	-95,359,256.00	-4.55	2,088,724,365.00	6.58
-	-	-	-	31,596,286.00	0.10
-	-	-	-	31,596,286.00	0.10
612,000.00	-	-	-	-	-
612,000.00	-	-	-	-	-
247,697,267.00	0.47	8,339,267.00	3.48	212,084,183.00	0.67
247,697,267.00	0.47	8,339,267.00	3.48	212,084,183.00	0.67
800,117,833.00	1.51	-322,167.00	-0.04	1,478,662,679.00	4.66
800,117,833.00	1.51	-322,167.00	-0.04	1,478,662,679.00	4.66
19,020,741.00	0.04	-1,129,259.00	-5.60	21,730,740.00	0.07
19,020,741.00	0.04	-1,129,259.00	-5.60	21,730,740.00	0.07
9,823,471,439.00	18.58	-263,495,561.00	-2.61	7,290,806,425.00	22.98
4,862,747.00	-	-2,343,253.00	-32.52	5,795,035.00	0.02
9,818,608,692.00	18.57	-261,152,308.00	-2.59	7,285,011,390.00	22.96
9,265,434.00	0.02	-6,970,566.00	-42.93	11,814,629.00	0.04
9,265,434.00	0.02	-6,970,566.00	-42.93	11,814,629.00	0.04
2,996,009,025.00	5.67	-131,715,975.00	-4.21	2,894,656,974.00	9.12
98,050.00	-	-401,950.00	-80.39	176,020.00	-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其他	3,127,225,000.00	6.92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7,960,000.00	0.02
購建固定資產	50,000.00	-
其他	7,910,000.00	0.02
福利服務計畫	1,649,261,000.00	3.65
購建固定資產	43,919,000.00	0.10
其他	1,605,342,000.00	3.55
托兒業務計畫	1,608,000.00	-
其他	1,608,000.00	-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465,872,000.00	3.25
購建固定資產	119,410,000.00	0.26
其他	1,346,462,000.00	2.98
老人福利機構多機能綜合服務計畫	13,039,000.00	0.03
購建固定資產	13,039,000.00	0.03
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	124,570,000.00	0.28
購建固定資產	124,570,000.00	0.28
強化機構佈建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服務計畫	63,792,000.00	0.14
購建固定資產	63,792,000.00	0.14
其他	-	-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190,997,000.00	0.42
購建固定資產	207,000.00	-
其他	190,790,000.00	0.42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43,591,000.00	0.10
購建固定資產	200,000.00	-
其他	43,391,000.00	0.10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4,579,373,000.00	10.14
購建固定資產	8,021,000.00	0.02
其他	4,571,352,000.00	10.12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26,948,079,000.00	59.67
購建固定資產	4,554,000.00	0.01
其他	26,943,525,000.00	59.66
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394,850,000.00	0.87
其他	394,850,000.00	0.87
生產事故計畫	109,600,000.00	0.24
其他	109,600,000.00	0.2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8,471,000.00	0.22
購建固定資產	-	-
其他	98,471,000.00	0.22
本期賸餘(短絀)	-7,822,728,000.00	-17.32
期初基金餘額	18,817,516,000.00	41.67
解繳公庫	-	-
期末基金餘額	10,994,788,000.00	24.35

註：自107年度起部分計畫內容及名稱更動，上年度決算數係依計畫重分類後數字表達。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995,910,975.00	5.67	-131,314,025.00	-4.20	2,894,480,954.00	9.12
7,282,131.00	0.01	-677,869.00	-8.52	1,101,563.00	-
40,560.00	-	-9,440.00	-18.88	-	-
7,241,571.00	0.01	-668,429.00	-8.45	1,101,563.00	-
1,504,030,346.00	2.84	-145,230,654.00	-8.81	1,483,237,643.00	4.67
15,166,377.00	0.03	-28,752,623.00	-65.47	30,564,858.00	0.10
1,488,863,969.00	2.82	-116,478,031.00	-7.26	1,452,672,785.00	4.58
1,217,656.00	-	-390,344.00	-24.28	2,481,864.00	-
1,217,656.00	-	-390,344.00	-24.28	2,481,864.00	-
1,235,036,144.00	2.34	-230,835,856.00	-15.75	1,201,066,184.00	3.79
72,296,740.00	0.14	-47,113,260.00	-39.46	33,634,330.00	0.11
1,162,739,404.00	2.20	-183,722,596.00	-13.64	1,167,431,854.00	3.68
78,782,425.00	0.15	65,743,425.00	504.21	78,461,540.00	0.25
78,782,425.00	0.15	65,743,425.00	504.21	78,461,540.00	0.25
5,706,944.00	0.01	-118,863,056.00	-95.42	964,656.00	-
5,706,944.00	0.01	-118,863,056.00	-95.42	964,656.00	-
12,615,498.00	0.02	-51,176,502.00	-80.22	-	-
12,454,498.00	0.02	-51,337,502.00	-80.48	-	-
161,000.00	-	161,000.00	-	-	-
180,298,412.00	0.34	-10,698,588.00	-5.60	185,068,093.00	0.58
199,787.00	-	-7,213.00	-3.48	192,758.00	-
180,098,625.00	0.34	-10,691,375.00	-5.60	184,875,335.00	0.58
33,662,004.00	0.06	-9,928,996.00	-22.78	37,306,108.00	0.12
142,705.00	-	-57,295.00	-28.65	-	-
33,519,299.00	0.06	-9,871,701.00	-22.75	37,306,108.00	0.12
2,930,866,876.00	5.54	-1,648,506,124.00	-36.00	532,932,168.00	1.68
550,000.00	-	-7,471,000.00	-93.14	-	-
2,930,316,876.00	5.54	-1,641,035,124.00	-35.90	532,932,168.00	1.68
12,941,606,341.00	24.48	-14,006,472,659.00	-51.98	1,671,274,544.00	5.27
599,702.00	-	-3,954,298.00	-86.83	-	-
12,941,006,639.00	24.48	-14,002,518,361.00	-51.97	1,671,274,544.00	5.27
398,216,898.00	0.75	3,366,898.00	0.85	-	-
398,216,898.00	0.75	3,366,898.00	0.85	-	-
162,991,363.00	0.31	53,391,363.00	48.71	101,876,280.00	0.32
162,991,363.00	0.31	53,391,363.00	48.71	101,876,280.00	0.32
68,996,912.00	0.13	-29,474,088.00	-29.93	61,745,142.00	0.19
-	-	-	-	308,840.00	-
68,996,912.00	0.13	-29,474,088.00	-29.93	61,436,302.00	0.19
16,407,911,371.00	31.04	24,230,639,371.00	-309.75	11,417,206,598.00	35.98
30,628,809,810.00	57.93	11,811,293,810.00	62.77	19,211,603,212.00	60.54
-	-	-	-	-	-
47,036,721,181.00	88.97	36,041,933,181.00	327.81	30,628,809,810.00	96.53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7,732,305,000.00	11,976,121,737.00	19,708,426,737.00	-254.88
本期賸餘(短絀)	-7,822,728,000.00	16,407,911,371.00	24,230,639,371.00	-309.75
調整非現金項目	90,423,000.00	-4,431,789,634.00	-4,522,212,634.00	-5001.1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32,305,000.00	11,976,121,737.00	19,708,426,737.00	-254.8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188,068,000.00	12,290,499.00	-175,777,501.00	-93.46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53,871,000.00	216,292,245.00	162,421,245.00	301.50
減少其他資產	166,131,000.00	168,871,749.00	2,740,749.00	1.65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52,185,000.00	35,089,883,396.00	34,937,698,396.00	22,957.39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180,000,000.00	-355,873,761.00	-175,873,761.00	97.71
增加其他資產		-144,073,889.00	-144,073,889.0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119,000.00	-34,962,809,241.00	-34,958,690,241.00	848,717.9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8,068,000.00	12,290,499.00	-175,777,501.00	-93.4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544,237,000.00	11,988,412,236.00	19,532,649,236.00	-258.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9,999,769,000.00	31,884,826,951.00	11,885,057,951.00	59.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55,532,000.00	43,873,239,187.00	31,417,707,187.00	252.24

說明：

1.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中之「調整非現金項目」係：

(1) 提存呆帳612,000元；(2) 流動資產淨增加6,717,708,345元；(3) 流動負債淨增加2,285,306,711元。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

(1) 「其他長期貸款」轉列「應收到期長期貸款」37,711,622元。

(2)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轉列「催收款項」32,426,535元。

(3) 本年度呆帳轉銷191,538,292元。

(4) 提列退撫基金使「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5,325,173元。

(5) 支付退休金使「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少10,798,367元。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特
平 衡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57,918,863,029.00	100.00	39,104,043,986.00	100.00	18,814,819,043.00	48.11
流動資產	57,646,491,188.00	99.53	38,940,917,385.00	99.58	18,705,573,803.00	48.04
現金	43,873,239,187.00	75.75	31,884,826,951.00	81.54	11,988,412,236.00	37.60
銀行存款	43,872,439,187.00	75.75	31,884,026,951.00	81.54	11,988,412,236.00	37.60
零用及週轉金	800,000.00	0.00	800,000.00	0.00	-	-
應收款項	1,568,660,774.00	2.71	2,060,248,041.00	5.27	-491,587,267.00	-23.86
應收帳款	1,545,520,520.00	2.67	2,038,717,979.00	5.21	-493,197,459.00	-24.19
應收收益	-	-	164,673.00	0.00	-164,673.00	-100.00
應收利息	18,773,011.00	0.03	17,057,084.00	0.04	1,715,927.00	10.06
其他應收款	4,367,243.00	0.01	4,308,305.00	0.01	58,938.00	1.37
預付款項	12,187,587,409.00	21.04	4,978,291,797.00	12.73	7,209,295,612.00	144.81
預付費用	12,125,967,626.00	20.94	4,978,291,797.00	12.73	7,147,675,829.00	143.58
其他預付款	61,619,783.00	0.11	-	-	61,619,783.00	#DIV/0!
短期貸墊款	17,003,818.00	0.03	17,550,596.00	0.04	-546,778.00	-3.12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35,676,668.00	0.06	37,788,083.00	0.10	-2,111,415.00	-5.59
備抵呆帳—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18,672,850.00	-0.03	-20,237,487.00	-0.05	1,564,637.00	-7.7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146,012,952.00	0.25	96,852,948.00	0.25	49,160,004.00	50.76
長期貸款	92,095,853.00	0.16	37,462,655.00	0.10	54,633,198.00	145.83
其他長期貸款	184,191,707.00	0.32	74,925,311.00	0.19	109,266,396.00	145.83
備抵呆帳—其他長期貸款	-92,095,854.00	-0.16	-37,462,656.00	-0.10	-54,633,198.00	145.83
準備金	53,917,099.00	0.09	59,390,293.00	0.15	-5,473,194.00	-9.22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53,917,099.00	0.09	59,390,293.00	0.15	-5,473,194.00	-9.22
其他資產	126,358,889.00	0.22	66,273,653.00	0.17	60,085,236.00	90.66
什項資產	126,358,889.00	0.22	66,273,653.00	0.17	60,085,236.00	90.66
存出保證金	16,410.00	0.00	16,810.00	0.00	-400.00	-2.38
催收款項	828,234,148.00	1.43	1,012,106,110.00	2.59	-183,871,962.00	-18.17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701,922,303.00	-1.21	-945,917,156.00	-2.42	243,994,853.00	-25.79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0,634.00	0.00	67,889.00	0.00	-37,255.00	-54.88
合 計	57,918,863,029.00	100.00	39,104,043,986.00	100.00	18,814,819,043.00	48.11

備忘記錄：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係廠商繳交之履約、保固保證書及設定質權之定存單等，本年度決算數 1,023,258,353元；上年度決算數：328,206,893元。

別收入基金

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 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	10,882,141,848.00	18.79	8,475,234,176.00	21.67	2,406,907,672.00	28.40
流動負債	10,583,296,607.00	18.27	8,297,989,896.00	21.22	2,285,306,711.00	27.54
應付款項	10,582,497,620.00	18.27	8,297,278,364.00	21.22	2,285,219,256.00	27.54
應付代收款	912,067,410.00	1.57	411,127,825.00	1.05	500,939,585.00	121.85
應付費用	9,670,430,082.00	16.70	7,886,134,864.00	20.17	1,784,295,218.00	22.63
其他應付款	128.00	0.00	15,675.00	0.00	-15,547.00	-99.18
預收款項	798,987.00	0.00	711,532.00	0.00	87,455.00	12.29
預收收入	798,987.00	0.00	711,532.00	0.00	87,455.00	12.29
其他負債	298,845,241.00	0.52	177,244,280.00	0.45	121,600,961.00	68.61
什項負債	298,845,241.00	0.52	177,244,280.00	0.45	121,600,961.00	68.61
存入保證金	145,464,606.00	0.25	66,521,532.00	0.17	78,943,074.00	118.67
應付保管款	1,139,162.00	0.00	1,968,604.00	0.01	-829,442.00	-42.13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53,917,099.00	0.09	59,390,293.00	0.15	-5,473,194.00	-9.2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98,324,374.00	0.17	49,363,851.00	0.13	48,960,523.00	99.18
基金餘額	47,036,721,181.00	81.21	30,628,809,810.00	78.33	16,407,911,371.00	53.57
基金餘額	47,036,721,181.00	81.21	30,628,809,810.00	78.33	16,407,911,371.00	53.57
基金餘額	47,036,721,181.00	81.21	30,628,809,810.00	78.33	16,407,911,371.00	53.57
累積餘額	47,036,721,181.00	81.21	30,628,809,810.00	78.33	16,407,911,371.00	53.57
合 計	57,918,863,029.00	100.00	39,104,043,986.00	100.00	18,814,819,043.00	48.11

本頁空白

三、附屬表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來源	45,159,676,000.00	52,868,109,201.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1,754,310,000.00	48,592,269,483.00
違規罰款收入	16,015,000.00	228,535,451.00
醫療衛生救濟提撥收入	89,325,000.00	96,869,223.0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1,228,270,000.00	13,495,981,185.00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0,420,700,000.00	34,770,883,624.00
勞務收入	389,349,000.00	385,454,557.00
服務收入	389,349,000.00	385,454,557.00
財產收入	42,136,000.00	73,397,814.00
財產處分收入	-	432,537.00
租金收入	-	500,010.00
利息收入	42,136,000.00	72,465,267.00
政府撥入收入	2,835,856,000.00	2,827,969,800.00
公庫撥款收入	1,129,576,000.00	1,120,681,000.0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706,280,000.00	1,707,288,800.00
其他收入	138,025,000.00	989,017,547.00
受贈收入	6,680,000.00	23,501,097.00
雜項收入	131,345,000.00	965,516,450.00
合 計	45,159,676,000.00	52,868,109,201.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7,708,433,201.00	17.07	
6,837,959,483.00	16.38	
212,520,451.00	1,327.01	主要係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裁處之罰款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7,544,223.00	8.45	
2,267,711,185.00	20.20	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4,350,183,624.00	14.30	主要係依菸酒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3,894,443.00	-1.00	
-3,894,443.00	-1.00	
31,261,814.00	74.19	
432,537.00	-	係社會福利基金變賣報廢財產收入。
500,010.00	-	係社會福利基金北區老人之家營建廠商租用房舍收入、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場地租借行動通訊臺基地收入及中區兒童之家場地租借中華電信基地臺收入。
30,329,267.00	71.98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疫苗基金及社會福利基金等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7,886,200.00	-0.28	
-8,895,000.00	-0.79	
1,008,800.00	0.06	
850,992,547.00	616.55	
16,821,097.00	251.81	主要係財團法人王詹樣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捐贈疫苗基金之收入。
834,171,450.00	635.10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及社會福利基金等以前年度補助經費贖餘款繳回轉列雜項收入所致。
7,708,433,201.00	17.07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用途	52,982,404,000.00	36,460,197,830.00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3,000,000.00	1,779,30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0,000.00	1,779,30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00.00	1,779,303.00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900,983,000.00	1,000,504,094.00
服務費用	438,000.00	488,734.00
郵電費	8,000.00	-
旅運費	120,000.00	138,187.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000.00	2,237.00
專業服務費	250,000.00	348,310.00
材料及用品費	45,000.00	7,520.00
用品消耗	45,000.00	7,52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00,500,000.00	1,000,007,84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0,500,000.00	762,407,84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80,000,000.00	237,600,000.00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2,095,870,000.00	2,000,410,744.00
服務費用	64,161,000.00	60,423,350.00
郵電費	10,000.00	-
旅運費	1,130,000.00	27,27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0,000.00	1,783.00
一般服務費	2,000,000.00	1,044,000.00
專業服務費	60,931,000.00	59,350,295.00
材料及用品費	37,000.00	1,920.00
用品消耗	37,000.00	1,92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983,000.00	6,807,593.00
購建固定資產	400,000.00	300,000.00
購置無形資產	4,583,000.00	6,507,59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26,689,000.00	1,933,177,68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84,189,000.00	1,772,157,756.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42,500,000.00	161,019,925.00
其他	-	200.00
其他支出	-	200.00
健保紓困計畫	612,000.00	612,000.00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612,000.00	612,000.00
各項短絀	612,000.00	612,000.00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239,358,000.00	247,697,267.00
服務費用	1,420,000.00	1,090,932.00
旅運費	10,000.00	15,736.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6,522,206,170.00	-31.18	主要係各受補助醫療機構已完全償還或清償部分銀行貸款所致。
-1,220,697.00	-40.69	
-1,220,697.00	-40.69	
-1,220,697.00	-40.69	主要係107年度增加辦理「提升苗栗縣急重症服務品質-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輔導計畫」、「107-108年度臺東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計畫」、「澎湖地區增購1.5 Tesla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107年度醫學中心或重度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屏東地區)」所致。
99,521,094.00	11.05	
50,734.00	11.58	
-8,000.00	-100.00	
18,187.00	15.16	
-57,763.00	-96.27	
98,310.00	39.32	
-37,480.00	-83.29	
-37,480.00	-83.29	
99,507,840.00	11.05	
41,907,840.00	5.82	
57,600,000.00	32.00	
-95,459,256.00	-4.55	
-3,737,650.00	-5.83	
-10,000.00	-100.00	
-1,102,728.00	-97.59	
-88,217.00	-98.02	
-956,000.00	-47.80	
-1,580,705.00	-2.59	
-35,080.00	-94.81	
-35,080.00	-94.81	
1,824,593.00	36.62	
-100,000.00	-25.00	
1,924,593.00	41.99	
-93,511,319.00	-4.61	
-112,031,244.00	-5.95	
18,519,925.00	13.00	
200.00	-	
200.00	-	
-	-	
-	-	
-	-	
8,339,267.00	3.48	
-329,068.00	-23.17	
5,736.00	57.36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一般服務費	1,370,000.00	1,035,196.00
專業服務費	40,000.00	40,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37,938,000.00	246,606,33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37,938,000.00	246,606,335.00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	800,440,000.00	800,117,833.00
服務費用	440,000.00	117,833.00
郵電費	260,000.00	95,35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0,000.00	22,481.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	20,150,000.00	19,020,741.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150,000.00	19,020,741.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0,150,000.00	19,020,741.0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10,086,967,000.00	9,823,471,439.00
用人費用	1,035,000.00	940,210.00
超時工作報酬	1,035,000.00	940,210.00
服務費用	1,688,533,000.00	1,296,429,707.00
郵電費	5,141,000.00	3,629,582.00
旅運費	13,821,000.00	9,997,718.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14,094,000.00	185,669,294.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66,000.00	364,715.00
保險費	50,000.00	-
一般服務費	67,104,000.00	55,830,891.00
專業服務費	1,386,557,000.00	1,040,937,507.00
材料及用品費	4,669,000.00	2,141,240.00
使用材料費	75,000.00	25,900.00
用品消耗	4,594,000.00	2,115,34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836,000.00	2,397,131.00
地租及水租	50,000.00	96,450.00
房租	146,000.00	310,260.00
機器租金	340,000.00	401,0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00.00	111,922.00
雜項設備租金	2,250,000.00	1,477,499.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3,804,000.00	39,485,924.00
購建固定資產	7,206,000.00	4,862,747.00
購置無形資產	26,598,000.00	34,623,177.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11,500.00
規費	-	11,500.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34,804.00	-24.44	派遣人力外包費決算數1,035,196元(2名)，預算數1,370,000元(2名)。
-	-	
8,668,335.00	3.64	
8,668,335.00	3.64	
-322,167.00	-0.04	
-322,167.00	-73.22	
-164,648.00	-63.33	
-157,519.00	-87.51	
-	-	
-	-	
-1,129,259.00	-5.60	
-1,129,259.00	-5.60	
-1,129,259.00	-5.60	
-263,495,561.00	-2.61	
-94,790.00	-9.16	
-94,790.00	-9.16	
-392,103,293.00	-23.22	
-1,511,418.00	-29.40	
-3,823,282.00	-27.66	
-28,424,706.00	-13.28	
-1,401,285.00	-79.35	
-50,000.00	-100.00	
-11,273,109.00	-16.80	外包費決算數29,388,103元(43名)，預算數32,747,000元(46名)；計時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974,398元(4名)，預算數1,560,000元(8名)；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2,996,613元(26名)，預算數18,268,000元(31名)。
-345,619,493.00	-24.93	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20,000,286元(44名)；預算數10,129,000元(17名)。
-2,527,760.00	-54.14	
-49,100.00	-65.47	
-2,478,660.00	-53.95	
-438,869.00	-15.47	
46,450.00	92.90	
164,260.00	112.51	
61,000.00	17.94	
61,922.00	123.84	
-772,501.00	-34.33	
5,681,924.00	16.81	
-2,343,253.00	-32.52	
8,025,177.00	30.17	
11,500.00	-	
11,500.00	-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356,090,000.00	8,482,065,727.00
會費	146,000.00	523,49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344,444,000.00	8,471,645,013.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1,350,000.00	9,897,217.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00.00	-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16,236,000.00	9,265,434.00
服務費用	5,971,000.00	5,003,484.00
旅運費	397,000.00	142,78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00.00	9,600.00
一般服務費	607,000.00	532,450.00
專業服務費	4,952,000.00	4,318,649.00
材料及用品費	15,000.00	11,950.00
用品消耗	15,000.00	11,95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250,000.00	4,250,0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250,000.00	4,250,000.00
疫苗接種計畫	3,127,725,000.00	2,996,009,025.00
服務費用	30,457,000.00	21,457,527.00
郵電費	1,600,000.00	900,000.00
旅運費	1,883,000.00	949,086.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144,000.00	14,184,097.00
一般服務費	3,960,000.00	2,789,603.00
專業服務費	5,870,000.00	2,634,741.00
材料及用品費	2,338,860,000.00	2,079,156,154.00
用品消耗	2,338,860,000.00	2,079,156,15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500,000.00	5,494,050.00
購建固定資產	500,000.00	98,050.00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0.00	5,396,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52,908,000.00	889,822,64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51,400,000.00	889,576,19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8,000.00	246,456.00
其他	-	78,646.00
其他支出	-	78,646.00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7,960,000.00	7,282,131.00
服務費用	1,184,000.00	533,064.00
郵電費	3,000.00	4,797.00
旅運費	10,000.00	12,25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00.00	27,129.00
一般服務費	1,000.00	204.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25,975,727.00	1.51	
377,497.00	258.56	
127,201,013.00	1.52	
-1,452,783.00	-12.80	
-150,000.00	-100.00	
-6,970,566.00	-42.93	主要係因107年度受害救濟案件多屬不良反應等輕微案件，死亡、嚴重疾病給付等案件較預計減少，致實際給付金額較預計減少。
-967,516.00	-16.20	
-254,215.00	-64.03	
-5,400.00	-36.00	
-74,550.00	-12.28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532,450元(1名)，預算數607,000元(1名)。
-633,351.00	-12.79	
-3,050.00	-20.33	
-3,050.00	-20.33	
-6,000,000.00	-58.54	
-6,000,000.00	-58.54	
-131,715,975.00	-4.21	
-8,999,473.00	-29.55	
-700,000.00	-43.75	
-933,914.00	-49.60	
-2,959,903.00	-17.26	
-1,170,397.00	-29.56	外包費決算數892,815元(2名)，預算數990,000元(2名)；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599,588元(1名)，預算數610,000元(1名)。
-3,235,259.00	-55.12	
-259,703,846.00	-11.10	
-259,703,846.00	-11.10	
-5,950.00	-0.11	
-401,950.00	-80.39	
396,000.00	7.92	
136,914,648.00	18.18	
138,176,192.00	18.39	
-1,261,544.00	-83.66	
78,646.00	-	
78,646.00	-	
-677,869.00	-8.52	
-650,936.00	-54.98	
1,797.00	59.90	
2,254.00	22.54	
7,129.00	35.65	
-796.00	-79.60	分攤辦理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會計業務外包人員外包費決算數204元，預算數1,000元。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專業服務費	1,150,000.00	488,680.00
材料及用品費	26,000.00	16,140.00
用品消耗	26,000.00	16,14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0.00	40,560.00
購建固定資產	50,000.00	40,5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700,000.00	6,692,36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00,000.00	6,692,367.00
福利服務計畫	1,649,261,000.00	1,504,030,346.00
用人費用	810,192,000.00	739,337,314.00
正式員額薪資	483,965,000.00	446,335,697.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3,853,000.00	33,020,259.00
超時工作報酬	26,252,000.00	17,551,440.00
獎金	125,047,000.00	110,145,844.00
退休及卹償金	75,536,000.00	68,915,346.00
福利費	65,539,000.00	63,368,728.00
服務費用	476,285,000.00	446,619,654.00
水電費	41,073,000.00	36,911,769.00
郵電費	4,685,000.00	3,925,899.00
旅運費	5,417,000.00	4,283,91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98,000.00	1,705,27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5,426,000.00	38,355,411.00
保險費	1,805,000.00	1,575,848.00
一般服務費	362,840,000.00	338,828,813.00
專業服務費	22,088,000.00	19,981,758.00
公共關係費	1,053,000.00	1,050,975.00
材料及用品費	193,464,000.00	187,709,562.00
使用材料費	6,135,000.00	5,350,887.00
用品消耗	187,329,000.00	182,358,675.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361,000.00	2,666,102.00
地租及水租	1,041,000.00	723,924.00
機器租金	1,769,000.00	1,467,878.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661,320.00	-57.51	外包費決算數290,513,588元(依派遣方式進用保育人員5名、生活輔導員27名、心理輔導員1名、照顧服務員10名及生活服務員63名，計42,652,342元；依承攬方式進用護理人員57名、社工人員7名、生活輔導員36名、心理輔導員3名、照顧服務員262名、生活服務員156名、廚工29名及駕駛3名，計211,933,268元；其他門禁保全費等35,927,978元)，預算數312,625,000元(依派遣方式進用保育人員9人、生活輔導員27人、心理輔導員1人、照顧服務員10人及生活服務員65人，計45,306,000元；依承攬方式進用護理人員68人、社工人員7人、生活輔導員48人、心理輔導員3人、照顧服務員263人、生活服務員165人及廚工23人，計233,440,000元；其他門禁保全費等33,879,000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43,949,808元(89名)，45,360,000元(91名)。
-9,860.00	-37.92	
-9,860.00	-37.92	
-9,440.00	-18.88	
-9,440.00	-18.88	
-7,633.00	-0.11	
-7,633.00	-0.11	
-145,230,654.00	-8.81	
-70,854,686.00	-8.75	
-37,629,303.00	-7.78	
-832,741.00	-2.46	
-8,700,560.00	-33.14	
-14,901,156.00	-11.92	
-6,620,654.00	-8.76	
-2,170,272.00	-3.31	
-29,665,346.00	-6.23	
-4,161,231.00	-10.13	
-759,101.00	-16.20	
-1,133,090.00	-20.92	
-192,729.00	-10.15	
2,929,411.00	8.27	
-229,152.00	-12.70	
-24,011,187.00	-6.62	
-2,106,242.00	-9.54	
-2,025.00	-0.19	
-5,754,438.00	-2.97	
-784,113.00	-12.78	
-4,970,325.00	-2.65	
-694,898.00	-20.68	
-317,076.00	-30.46	
-301,122.00	-17.02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1,000.00	297,005.00
雜項設備租金	180,000.00	177,295.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4,729,000.00	17,168,961.00
購建固定資產	43,919,000.00	15,166,377.00
購置無形資產	810,000.00	2,002,584.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922,000.00	780,901.00
消費與行為稅	358,000.00	267,405.00
規費	564,000.00	513,496.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7,820,000.00	96,502,930.00
會費	180,000.00	174,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3,200,000.00	92,804,58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440,000.00	3,524,348.00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	1,928,464.00
賠償給付	-	1,928,464.00
其他	12,488,000.00	11,316,458.00
其他支出	12,488,000.00	11,316,458.00
托兒業務計畫	1,608,000.00	1,217,656.00
用人費用	964,000.00	704,101.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06,000.00	497,110.00
獎金	91,000.00	85,376.00
退休及卹償金	44,000.00	29,829.00
福利費	123,000.00	91,786.00
服務費用	269,000.00	222,724.00
保險費	13,000.00	8,274.00
一般服務費	4,000.00	4,000.00
專業服務費	252,000.00	210,450.00
材料及用品費	375,000.00	290,831.00
用品消耗	375,000.00	290,831.00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465,872,000.00	1,235,036,144.00
服務費用	6,600,000.00	3,305,447.00
旅運費	42,000.00	26,728.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00.00	30,0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8,000.00	80,000.00
一般服務費	3,035,000.00	631,169.00
專業服務費	3,395,000.00	2,537,550.00
材料及用品費	3,246,000.00	800,784.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73,995.00	-19.94	北區老人之家安養院區整建、養護中心新建（含排水改善及餐廳耐震補強）工程已近完工，依契約規定辦理驗收程序，保留至108年度執行。
-2,705.00	-1.50	
-27,560,039.00	-61.62	
-28,752,623.00	-65.47	
1,192,584.00	147.23	
-141,099.00	-15.30	
-90,595.00	-25.31	
-50,504.00	-8.95	
-11,317,070.00	-10.50	
-6,000.00	-3.33	
-10,395,418.00	-10.07	
-915,652.00	-20.62	
1,928,464.00	-	
1,928,464.00	-	
-1,171,542.00	-9.38	主要係因南區兒童之家幼兒園減招1班且按實際收入數撙節支出，致執行落後。
-1,171,542.00	-9.38	
-390,344.00	-24.28	
-259,899.00	-26.96	
-208,890.00	-29.59	
-5,624.00	-6.18	
-14,171.00	-32.21	
-31,214.00	-25.38	
-46,276.00	-17.20	
-4,726.00	-36.35	
-	-	
-41,550.00	-16.49	
-84,169.00	-22.45	
-84,169.00	-22.45	
-230,835,856.00	-15.75	主要係因北區老人之家、中區老人之家及南區兒童之家等修（建）工程因營建物價上漲未能依進度完成發包，爰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致執行落後。
-3,294,553.00	-49.92	
-15,272.00	-36.36	
-	-	外包費決算數631,169元（依承攬方式進用社工人員3名），預算數3,035,000元（依承攬方式進用社工人員3名、照顧服務員3名、及駕駛2名）。
-18,000.00	-18.37	
-2,403,831.00	-79.20	
-857,450.00	-25.26	
-2,445,216.00	-75.33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使用材料費	47,000.00	-
用品消耗	3,199,000.00	800,78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9,410,000.00	72,416,740.00
購建固定資產	119,410,000.00	72,296,740.00
購置無形資產	-	120,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35,992,000.00	1,158,032,13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35,992,000.00	1,158,032,137.00
其他	624,000.00	481,036.00
其他支出	624,000.00	481,036.00
老人福利機構多機能綜合服務計畫	13,039,000.00	78,782,425.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3,039,000.00	78,782,425.00
購建固定資產	13,039,000.00	78,782,425.00
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	124,570,000.00	5,706,94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24,570,000.00	5,706,944.00
購建固定資產	124,570,000.00	5,706,944.00
強化機構佈建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服務計畫	63,792,000.00	12,615,498.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3,792,000.00	12,615,498.00
購建固定資產	63,792,000.00	12,454,498.00
購置無形資產	-	161,000.00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190,997,000.00	180,298,412.00
用人費用	232,000.00	162,5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32,000.00	162,500.00
服務費用	76,314,000.00	65,042,194.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47,000.00	-100.00	本決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款執行數，北區老人之家104年度預算保留數57,805,001元，決算數21,737,784元，保留36,067,217元至108年度繼續執行；彰化老人養護中心106年度預算保留數2,600,000元，決算數2,237,607元，執行完成；雲林教養院106年度預算保留數15,393,802元，決算數14,399,410元，保留813,471元至108年度繼續執行，餘為賸餘款；南區兒童之家106年度預算保留數35,000,000元，決算數9,704,830元，保留25,295,170元至108年度繼續執行。
-2,398,216.00	-74.97	
-46,993,260.00	-39.35	
-47,113,260.00	-39.46	
120,000.00	-	主要係北區老人之家支付安養及養護院區工程款及公共藝術委託專業服務費，本案係以前年度保留款執行金額。
-177,959,863.00	-13.32	
-177,959,863.00	-13.32	
-142,964.00	-22.91	
-142,964.00	-22.91	
65,743,425.00	504.21	
65,743,425.00	504.21	本決算數係以前年度保留款執行金額，北區老人之家103年度預算保留數17,585,978元，決算數17,585,978元，執行完成，104年度預算保留數58,343,000元，決算數58,343,000元，執行完成，105年度預算保留數9,773,145元，決算數0元，餘皆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東區老人之家104年度預算保留數4,835,085元，決算數2,853,447元，保留1,981,638元至108年度繼續執行。
65,743,425.00	504.21	
-118,863,056.00	-95.42	主要係南區兒童之家院舍遷建計畫因鋼料、水凝土等營建物料價格大幅上漲，經多次招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致工程進度落後，爰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所致。
-118,863,056.00	-95.42	本決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款執行數，南區兒童之家105年度預算保留數5,706,944元，決算數5,706,944元，執行完成，106年度預算保留數37,772,000元，決算數0元，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
-118,863,056.00	-95.42	
-51,176,502.00	-80.22	主要係南區、東區、中區老人之家、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等新(修)建工程多次招標皆無廠商投標，致工程進度落後，爰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
-51,176,502.00	-80.22	
-51,337,502.00	-80.48	
161,000.00	-	
-10,698,588.00	-5.60	
-69,500.00	-29.96	
-69,500.00	-29.96	
-11,271,806.00	-14.77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水電費	415,000.00	388,603.00
郵電費	3,850,000.00	3,208,775.00
旅運費	984,000.00	688,15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330,000.00	4,243,687.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00.00	25,100.00
保險費	24,000.00	14,476.00
一般服務費	1,097,000.00	1,760,644.00
專業服務費	63,584,000.00	54,712,759.00
材料及用品費	2,924,000.00	2,736,725.00
使用材料費	5,000.00	19,000.00
用品消耗	2,919,000.00	2,717,725.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0,000.00	57,828.00
地租及水租	30,000.00	-
機器租金	100,000.00	-
雜項設備租金	70,000.00	57,828.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91,000.00	4,024,787.00
購建固定資產	207,000.00	199,787.00
購置無形資產	84,000.00	3,825,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1,036,000.00	108,274,37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8,936,000.00	106,782,275.00
分攤	1,100,000.00	1,033,103.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00,000.00	459,000.00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43,591,000.00	33,662,004.00
服務費用	12,863,000.00	10,459,500.00
水電費	50,000.00	46,419.00
郵電費	850,000.00	780,363.00
旅運費	360,000.00	343,099.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00.00	97,203.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6,800.00
保險費	-	10,158.00
一般服務費	912,000.00	1,508,017.00
專業服務費	10,641,000.00	7,667,441.00
材料及用品費	50,000.00	84,520.00
用品消耗	50,000.00	84,52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260,000.00
雜項設備租金	-	260,000.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26,397.00	-6.36	
-641,225.00	-16.66	
-295,850.00	-30.07	
-2,086,313.00	-32.96	
-4,900.00	-16.33	
-9,524.00	-39.68	
663,644.00	60.50	辦理推動性別暴力防治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760,644元(3名)，預算數1,097,000元(3名)。
-8,871,241.00	-13.95	辦理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35,847,006元(62名)，預算數33,014,000元(69名)。
-187,275.00	-6.40	
14,000.00	280.00	
-201,275.00	-6.90	
-142,172.00	-71.09	
-30,00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2,172.00	-17.39	
3,733,787.00	1,283.09	
-7,213.00	-3.48	
3,741,000.00	4,453.57	
-2,761,622.00	-2.49	
-2,153,725.00	-1.98	
-66,897.00	-6.08	
-541,000.00	-54.10	
-9,928,996.00	-22.78	主要係性侵害強制治療受處分人因其收治需經法院裁定，實際收治人日數較預計減少；另申請補捐助案件較預計減少，致補捐助及濟助費用亦較預計減少；服務費用摺節開支所致。
-2,403,500.00	-18.69	
-3,581.00	-7.16	
-69,637.00	-8.19	
-16,901.00	-4.69	
47,203.00	94.41	
6,800.00	-	
10,158.00	-	
596,017.00	65.35	辦理暴力防治處遇計畫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508,017元(4名)，預算數912,000元(2名)。
-2,973,559.00	-27.94	辦理男性關懷專線服務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3,441,211元(6名)，預算數3,179,000元(8名)。
34,520.00	69.04	
34,520.00	69.04	
260,000.00	-	
260,000.00	-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448,000.00	4,342,705.00
購建固定資產	200,000.00	142,705.00
購置無形資產	4,248,000.00	4,200,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6,230,000.00	18,515,279.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500,000.00	205,000.00
分攤	130,000.00	99,98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1,600,000.00	18,210,297.00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4,579,373,000.00	2,930,866,876.00
用人費用	1,080,000.00	1,069,590.00
超時工作報酬	1,080,000.00	1,069,590.00
服務費用	1,039,063,000.00	99,040,141.00
郵電費	280,000.00	789,189.00
旅運費	4,519,000.00	2,259,908.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200,000.00	26,751,050.00
一般服務費	588,000.00	-
專業服務費	1,006,476,000.00	69,239,994.00
材料及用品費	2,380,000.00	367,427.00
用品消耗	2,380,000.00	367,427.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1,283,516.00
地租及水租	-	145,0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17,750.00
雜項設備租金	-	1,120,766.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461,000.00	1,043,000.00
購建固定資產	8,021,000.00	550,000.00
購置無形資產	14,440,000.00	493,00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560.00
規費	-	56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514,389,000.00	2,828,062,64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514,389,000.00	2,809,174,09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	18,888,550.00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26,948,079,000.00	12,941,606,341.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05,295.00	-2.37	<p>主要係因「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整合服務計畫」執行時間較短，且須滿足課程執行期間一次12週之條件，爰影響整體經費之執行，爰107年8月底應地方與社區需求開放申請第二階段，以提高經費執行率與確保服務延續；「佈建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資源不足地區照管中心分站計畫」考量照管分站布建要旨調整數量，且照管分站方布建，照管人力難於短時間內完全補足，致縣市政府經費有所賸餘，暨部分計畫執行期間不足一年，致執行落後。</p> <p>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無列數，預算數588,000元(1名)。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2,065,683元(5名)，預算數9,000,000元(15名)。</p> <p>主要係因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自107年度起始推動，本部為求服務周延，補助地方政府推動長照服務之經費係依各失能程度給付上限足額估算，以維護失能民眾權益，並滿足其長照服務需求。惟民眾對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制度熟悉度不足、民眾需部分負擔相關費用等因素，致執行未如預期。</p>
-57,295.00	-28.65	
-48,000.00	-1.13	
-7,714,721.00	-29.41	
-4,295,000.00	-95.44	
-30,018.00	-23.09	
-3,389,703.00	-15.69	
-1,648,506,124.00	-36.00	
-10,410.00	-0.96	
-10,410.00	-0.96	
-940,022,859.00	-90.47	
509,189.00	181.85	
-2,259,092.00	-49.99	
-448,950.00	-1.65	
-588,000.00	-100.00	
-937,236,006.00	-93.12	
-2,012,573.00	-84.56	
-2,012,573.00	-84.56	
1,283,516.00	-	
145,000.00	-	
17,750.00	-	
1,120,766.00	-	
-21,418,000.00	-95.36	
-7,471,000.00	-93.14	
-13,947,000.00	-96.59	
560.00	-	
560.00	-	
-686,326,358.00	-19.53	
-705,214,908.00	-20.07	
18,888,550.00	-	
-14,006,472,659.00	-51.98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用人費用	1,560,000.00	372,030.00
超時工作報酬	1,560,000.00	372,030.00
服務費用	60,140,000.00	24,835,444.00
水電費	129,000.00	-
郵電費	10,000.00	867.00
旅運費	227,000.00	198,357.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100,000.00	17,434,256.00
一般服務費	-	341,933.00
專業服務費	39,674,000.00	6,860,031.00
材料及用品費	72,000.00	196,215.00
用品消耗	72,000.00	196,215.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95,700.00
房租	-	95,7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554,000.00	1,110,336.00
購建固定資產	4,554,000.00	599,702.00
購置無形資產	-	510,634.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6,881,753,000.00	12,914,996,616.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6,881,753,000.00	12,914,996,616.00
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394,850,000.00	398,216,898.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4,850,000.00	398,216,89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4,850,000.00	398,216,898.00
生產事故計畫	109,600,000.00	162,991,363.00
用人費用	400,000.00	317,0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00,000.00	317,000.00
服務費用	17,200,000.00	7,868,363.00
郵電費	200,000.00	-
旅運費	500,000.00	35,41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00,000.00	-
專業服務費	15,600,000.00	7,832,953.00
材料及用品費	-	6,000.00
用品消耗	-	6,0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500,00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1,500,000.00	154,800,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00	-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91,300,000.00	154,800,000.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8,471,000.00	68,996,912.00
用人費用	1,674,000.00	634,773.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76,000.00	197,000.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187,970.00	-76.15	
-1,187,970.00	-76.15	
-35,304,556.00	-58.70	
-129,000.00	-100.00	
-9,133.00	-91.33	
-28,643.00	-12.62	
-2,665,744.00	-13.26	
341,933.00	-	
-32,813,969.00	-82.71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4,674,632元(10名)，預算數12,862,000元(16名)。
124,215.00	172.52	
124,215.00	172.52	
95,700.00	-	
95,700.00	-	
-3,443,664.00	-75.62	
-3,954,298.00	-86.83	
510,634.00	-	
-13,966,756,384.00	-51.96	
-13,966,756,384.00	-51.96	
3,366,898.00	0.85	
3,366,898.00	0.85	
3,366,898.00	0.85	
53,391,363.00	48.71	主要係107年度申請案件數較預期增加，致生產事故救濟給付支應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83,000.00	-20.75	
-83,000.00	-20.75	
-9,331,637.00	-54.25	
-200,000.00	-100.00	
-464,590.00	-92.92	
-900,000.00	-100.00	
-7,767,047.00	-49.79	
6,000.00	-	
6,000.00	-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63,300,000.00	69.18	
-200,000.00	-100.00	
63,500,000.00	69.55	
-29,474,088.00	-29.93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為因應長照十年計畫2.0之推動，規劃成立專案辦公室，復因長照司籌備辦公室成立及政策調整，辦理「長照服務計畫暨長照服務基金之執行與推展」，惟執行期程不足一年及人力異動空窗，致執行落後。
-1,039,227.00	-62.08	
-579,000.00	-74.61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超時工作報酬	898,000.00	437,773.00
服務費用	94,218,000.00	65,842,817.00
水電費	4,370,000.00	4,321,858.00
郵電費	1,764,000.00	1,600,610.00
旅運費	1,731,000.00	371,036.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115,000.00	597,39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0,000.00	123,739.00
保險費	-	102,394.00
一般服務費	25,830,000.00	23,801,040.00
專業服務費	59,138,000.00	34,924,749.00
材料及用品費	1,301,000.00	630,598.00
使用材料費	10,000.00	-
用品消耗	1,291,000.00	630,598.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26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261.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78,000.00	1,888,230.00
購置無形資產	1,078,000.00	1,888,230.00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200,000.00	-
各項短絀	200,000.00	-
其他	-	233.00
其他支出	-	233.00
合 計	52,982,404,000.00	36,460,197,830.00

註：1. 管制性項目：

(1) 國外旅費：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6,700,024元，預算數7,881,000元；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決算數136,395元，預算數372,000元；疫苗接種計畫決算數709,795元，預算數881,000元；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決算數139,951元，預算數425,000元；暴力防治處遇計畫決算數250,926元，預算數260,000元；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決算數1,497,972元，預算數1,619,000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237,190元，預算數257,000元。

(2) 業務宣導費：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 173,836,332 元，預算數 196,621,000 元；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決算無列數，預算數10,000元；疫苗接種計畫決算數13,313,000元，預算數14,694,000元；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決算數4,198,000 元，預算數 5,500,000元；暴力防治處遇計畫決算數14,975元，預算無列數；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決算數26,560,000元，預算數27,000,000元；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決算數17,430,000元，預算數20,000,000元；生產事故計畫決算數無列數，預算數300,000元。

(3) 公共關係費：

福利服務計畫決算數1,050,975元，預算數1,053,000元。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460,227.00	-51.25	
-28,375,183.00	-30.12	
-48,142.00	-1.10	
-163,390.00	-9.26	
-1,359,964.00	-78.57	
-517,609.00	-46.42	
-146,261.00	-54.17	
102,394.00	-	
-2,028,960.00	-7.86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59,355元(1名)，預算數1,780,000元(3名)；外包費決算數22,025,701元(51名)，預算數23,015,000元(51名)。
-24,213,251.00	-40.94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074,469元(15名)，預算數9,880,000元(12名)。
-670,402.00	-51.53	
-10,000.00	-100.00	
-660,402.00	-51.15	
261.00	-	
261.00	-	
810,230.00	75.16	
810,230.00	75.16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233.00	-	
233.00	-	
-16,522,206,170.00	-31.18	

2. 工程管理費：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點(一)及第五點規定工程結算總價500萬元以下部分最高可提列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部分最高可提列1.5%，經核所提列經費未逾上開規定，明細如下：

- (1) 南區老人之家-107年度少教科院生宿舍修繕工程:工程結算總價2,800,000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79,686元，工程管理費107年支用67,402元。
- (2) 南投啟智教養院-AB院區消防管路改明管等設備改善工程:工程結算總價1,783,375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50,870元，工程管理費107年支用29,636元。

衛生福利特

貸出款

中華民國

貸出款計畫名稱	貸款年度	截至上年度終了 貸出餘額	本年度增加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健保紓困貸款計畫	107	112,713,394.00	180,000,000.00	182,828,353.0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減少金額		本年度終了 貸出餘額	備註
預算數	決算數		
53,871,000.00	75,673,372.00	219,868,375.00	<p>1. 107年度預算編列180,000,000元，以平均每件申貸金額72,260元估算，預計可讓2,491人次保險對象受益，107年度已核准申貸金額182,828,353元，較預算數增加2,828,353元。</p> <p>2. 107年度收回金額包含被保險人還款金額43,246,837元、「應收到期長期貸款」轉列「催收款項」32,426,535元。</p> <p>3. 107年度收回金額較預算增加主要係因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經濟弱勢民眾償還紓困貸款所致。</p>

衛生福利特
資本資產及長期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未 攤銷溢(折)價	本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5,106,087,446.00	-2,035,397,741.00	639,082,124.00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	-	
土地	721,464,479.00	-	2,882,347.00	(02)(12)
土地改良物	115,634,463.00	-91,149,410.00	-	
房屋及建築	2,777,678,083.00	-1,230,272,143.00	360,761,342.00	(01)(12)
機械及設備	398,681,793.00	-278,136,777.00	36,729,353.00	(01)(04) (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6,959,020.00	-105,886,008.00	13,225,595.00	(01)(04) (12)
雜項設備	414,670,435.00	-329,953,403.00	20,556,378.00	(01)(04) (12)

別收入基金
負債增減情形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變 動		主要增減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溢(折)價攤銷數	期 末 餘 額
減少				
金額	類型			
465,973,630.00			-89,356,336.00	3,154,441,863.00
-			-	-
36,596,742.00	(02)(12)	增加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帳務調整；澎湖老人之家土地重估增值。 減少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澎湖老人之家及東區老人之家土地重估減值；中區老人之家移列非國有土地另列冊管理。	-	687,750,084.00
1,877,393.00	(05)	主要係社福基金臺南教養院報廢綜合球場等。	-1,083,963.00	21,523,697.00
38,030,322.00	(12)	增加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北區老人之家、雲林教養院等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轉入所致；財產分類更正。 減少原因： 係社福基金財產分類更正。	-53,073,423.00	1,817,063,537.00
9,987,205.00	(05)	增加原因： 1. 主要係社福基金購置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印表機、刷卡機等。 2. 係社福基金財產分類更正。 3. 社福基金受贈筆記型電腦、高壓蒸氣清洗機等。 減少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報廢不斷電設備、印表機等。	-23,314,546.00	123,972,618.00
4,010,959.00	(05)(12)	增加原因： 1. 主要係社福基金受贈伴唱機、復康巴士等；購置監視錄影機、擴音機等。 2. 係社福基金財產分類更正。 減少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報廢財產；財產分類更正。	-3,868,898.00	36,418,750.00
18,256,173.00	(05)(12)	增加原因： 1. 主要係社福基金購置洗衣機、飲水機；受贈電視機、冰箱等。 2. 係社福基金財產分類更正。 減少原因： 1. 係社福基金報廢電視機、影印機等。 2. 財產分類更正。	-8,015,506.00	79,001,731.00

衛生福利特
資本資產及長期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未 攤銷溢(折)價	本	
			增加	
			金額	類型
購建中固定資產	443,456,627.00	-	142,359,181.00	(01)
電腦軟體	97,536,504.00	-	61,893,798.00	(01)(12)
權利	6,042.00	-	674,130.00	(01)(12)
遞耗資產	-	-	-	
其他	-	-	-	
負債	-	-	-	
長期負債	-	-	-	

別收入基金
負債增減情形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變 動		主要增減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溢(折)價攤銷數	期 末 餘 額
減少				
金額	類型			
312,835,802.00	(12)	增加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北區老人之家-安養院區整建工程及養護中心新建及院區排水、電力改善及餐廳耐震補強工程；南區兒童之家院舍遷建工程；雲林教養院-照顧環境改善工程等。 減少原因： 主要係社福基金東區老人之家院舍整建工程完工轉出。	-	272,980,006.00
44,278,376.00	(11)(12)	增加原因： 1. 主要係醫發基金增置轉診資源整合作業系統MARS 2.0進階版；菸害基金建置107年醫院健康促進品質管理暨資訊系統等；疫苗基金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改版建置及流感疫苗管理系統新增功能。 2. 係醫發基金更正1月份電腦軟體購置。 減少原因： 1. 係電腦軟體攤銷。 2. 係醫發基金更正1月份電腦軟體購置。	-	115,151,926.00
100,658.00	(11)	增加原因： 主要係疫苗基金以前年度著作權補列帳；社福基金南投啟智教養院購買地下水權。 減少原因： 係權利攤銷。	-	579,514.00
-			-	-
-			-	-
-			-	-
-			-	-

衛生福利特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土地	-	-	-	-
土地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房屋及建築	233,292,810.00	315,388,000.00	-	-
房屋及建築	233,292,810.00	315,388,00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機械及設備	8,263,440.00	38,983,000.00	-	-50,000.00
機械及設備	8,263,440.00	38,983,000.00	-	-50,00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7,066,000.00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7,066,00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雜項設備	3,258,705.00	24,431,000.00	-	50,000.00
雜項設備	3,258,705.00	24,431,000.00	-	50,00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合 計	244,814,955.00	385,868,000.00	-	-

別收入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合計			
-	-	-	-
-	-	-	-
-	-	-	-
-	-	-	-
-	-	-	-
548,680,810.00	148,938,953.00	-399,741,857.00	393,248,000.00
548,680,810.00	20,747,076.00	-527,933,734.00	393,248,000.00
-	128,191,877.00	128,191,877.00	-
47,196,440.00	22,172,114.00	-25,024,326.00	7,582,188.00
47,196,440.00	22,106,114.00	-25,090,326.00	7,582,188.00
-	66,000.00	66,000.00	-
7,066,000.00	4,183,864.00	-2,882,136.00	883,056.00
7,066,000.00	4,120,431.00	-2,945,569.00	883,056.00
-	63,433.00	63,433.00	-
27,739,705.00	15,905,604.00	-11,834,101.00	5,606,994.00
27,739,705.00	15,905,604.00	-11,834,101.00	5,606,994.00
-	-	-	-
630,682,955.00	191,200,535.00	-439,482,420.00	407,320,238.00

衛生福利特
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
中華民國

分決算單位名稱	基金來源	基金用途
醫療發展基金	1,220,988,509.00	3,006,454,456.00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668,629,037.00	1,058,961,362.00
藥害救濟基金	78,234,328.00	45,958,765.0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6,683,001,509.00	9,838,891,445.00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20,798,902.00	10,222,081.00
疫苗基金	2,831,369,301.00	2,997,123,844.00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228,669,001.00	7,282,131.00
社會福利基金	3,382,514,917.00	2,838,733,723.00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238,429,218.00	214,645,283.0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36,346,020,353.00	16,278,905,064.00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169,454,126.00	163,019,676.00
合 計	52,868,109,201.00	36,460,197,830.00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期賸餘 短絀(—)	期 初 基 金 餘 額	解繳國庫	期 末 基 金 餘 額
-1,785,465,947.00	4,643,182,322.00	-	2,857,716,375.00
609,667,675.00	2,558,881,407.00	-	3,168,549,082.00
32,275,563.00	393,417,051.00	-	425,692,614.00
-3,155,889,936.00	6,673,665,842.00	-	3,517,775,906.00
10,576,821.00	192,243,950.00	-	202,820,771.00
-165,754,543.00	1,724,892,421.00	-	1,559,137,878.00
221,386,870.00	131,957,833.00	-	353,344,703.00
543,781,194.00	3,756,354,478.00	-	4,300,135,672.00
23,783,935.00	46,970,129.00	-	70,754,064.00
20,067,115,289.00	10,499,125,333.00	-	30,566,240,622.00
6,434,450.00	8,119,044.00	-	14,553,494.00
16,407,911,371.00	30,628,809,810.00	-	47,036,721,181.0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953	821	-132	
職員	526	489	-37	
警察	-	-	-	
法警	-	-	-	
駐衛警	4	3	-1	
技工	291	188	-103	
工友	36	34	-2	
駕駛	33	27	-6	
聘用	52	52	-	
約僱	11	28	17	1. 北區老人之家僱用約僱職代1名，因職員1名請產假。(107年11月2日衛福北家人字第1070000530號函)；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僱用約僱職代1名，因職員1名請病假。(107年6月21日衛彰護人字第1070001716號函) 2. 中區老人之家、北區兒童之家、中區兒童之家、南區兒童之家分別僱用約僱職代1名、1名、2名及1名，因職員留職停薪。(107年12月19日中老人字第1070004693號函；107年6月4日北童人字第1070000452號函；106年4月19日中兒人字第1060005527號函、106年12月20日中兒人字第1060000975號函；106年12月28日南兒人字第1060008262號函) 3. 臺南教養院僱用約僱職代6名，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得僱用職代。(107年11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70055945號函、107年11月13日總處培字第1070056030號函、107年7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70047412號函、107年12月7日部銓二字第1074671878號函) 4. 東區老人之家、中區老人之家、南區兒童之家分別僱用約僱職代3名、1名及2名，已列入108年公務人員考試任用計畫或暫列107年增額分配職缺，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得僱用職代。(107年5月1日總處培字第1070039528號函、107年7月26日總處培字第1070047258號函、107年10月11日總處培字第1070053617號函；107年11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70055918號函；107年11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70055919號函、107年11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70055945號函) 5. 雲林教養院約僱人員1名退休。 6. 南區兒童之家因幼兒園自108學年起減招人數，經費不足，經行政院核定減少1人。(107年12月24日院授人組字第1070058982號函)
管理會委員	-	-	-	
顧問人員	-	-	-	
兼任人員	359	336	-23	1. 醫療發展基金審議小組15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管理監督小組委員9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推動小組委員25人、長期照顧諮詢會15人及生產事故救濟審議會委員17人。 2. 醫療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疫苗基金、社會福利基金、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及生產事故救濟基金業務由原公務預算同仁兼辦處理，無支領兼職酬金。
總 計	1,312	1,157	-155	

註：107年度派遣、研發替代役、勞務承攬及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員如下：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1. 辦理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會計及出納業務外包人員決算數3名，預算數3名。
2. 醫療發展基金：
辦理醫療發展基金業務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1名，預算數3名。
3.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 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申請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之文件整理及文書處理等作業之外包人員決算數2名，預算數2名。
(2) 辦理紓困貸款申貸、催繳業務等作業之外包人員決算數28名，預算數28名。
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1) 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遺傳性疾病防治等相關業務之臨時人員決算數4名，預算數8名。
(2) 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及行政事務性等相關業務之外包人員決算數61名，預算數64名。
(3) 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罕見疾病及癌症防治等相關業務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26名，預算數31名。
(4) 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等相關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44名，預算數17名。
5.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1) 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會計業務之外包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2) 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業務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6. 疫苗基金：
(1) 執行疫苗、一般行政業務之外包人員決算數3名，預算數3名。
(2) 辦理疫苗業務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7. 社會福利基金：
(1) 辦理照顧收容業務之外包人員決算數662名(含依派遣方式進用保育員5名、生活輔導員27名、心理輔導員1名、照顧服務員10名及生活服務員63名計106名；依承攬方式進用護理人員 57名、社工人員10名、生活輔導員36名、心理輔導員3名、照顧服務員262名、生活服務員156名、廚工29名及駕駛3名計556名)，預算數697名(含依派遣方式進用保育員、生活輔導員等112名；依承攬方式進用護理、社工、照顧服務員等585名)。
(2) 辦理社會福利基金業務之臨時人員決算數91名(含護理人員17名、社工人員11名、保育員25名、生活輔導員30名、教保員6名及隨省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2人)，預算數93名。
8.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1) 辦理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3名，預算數3名；辦理暴力防治處遇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4名，預算數2名。
(2) 辦理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62名，預算數69名；辦理男性關懷專線服務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力決算數6名，預算數8名。
9.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 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無列數，預算數1名。
(2) 辦理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30名，預算數43名。
10.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分攤辦理郵件、文件整理及檔案掃描業務外包人員決算數9名，預算無列數。

衛生福利特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正式員額 薪資	聘僱人員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資 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	-	-	-	-	-	-	-	-	-	1,035,000.00	1,035,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1,035,000.00	1,035,000.00
福利服務計畫	483,965,000.00	33,853,000.00	26,252,000.00	-	125,047,000.00	75,536,000.00	-	65,539,000.00	-	810,192,000.00	-	-	810,192,000.00
正式人員	483,965,000.00	-	25,890,000.00	-	120,841,000.00	73,419,000.00	-	60,346,000.00	-	764,461,000.00	-	-	764,461,000.00
聘僱人員	-	33,853,000.00	362,000.00	-	4,206,000.00	2,117,000.00	-	5,193,000.00	-	45,731,000.00	-	-	45,731,000.00
托兒業務計畫	-	706,000.00	-	-	91,000.00	44,000.00	-	123,000.00	-	964,000.00	-	-	964,000.00
聘僱人員	-	706,000.00	-	-	91,000.00	44,000.00	-	123,000.00	-	964,000.00	-	-	964,000.00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	-	-	-	-	-	-	-	-	-	-	232,000.00	232,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232,000.00	232,000.00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	-	-	-	-	-	-	-	-	-	1,080,000.00	1,080,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1,080,000.00	1,080,000.00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	-	-	-	-	-	-	-	-	-	-	1,560,000.00	1,560,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1,560,000.00	1,560,000.00
生產事故計畫	-	-	-	-	-	-	-	-	-	-	-	400,000.00	400,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400,000.00	400,000.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	-	-	-	-	-	-	-	-	1,674,000.00	1,674,000.00
兼任人員	-	-	-	-	-	-	-	-	-	-	-	1,674,000.00	1,674,000.00
合計	483,965,000.00	34,559,000.00	26,252,000.00	-	125,138,000.00	75,580,000.00	-	65,662,000.00	-	811,156,000.00	5,981,000.00	-	817,137,000.00

註:107年度派遣、研發替代役、勞務承攬及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員如下：

1. 辦理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之會計及出納業務外包費決算數1,630,375元，預算數1,913,000元。
2. 醫療發展基金：
 辦理醫療發展基金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59,355元，預算數1,780,000元。
3.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申請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之文件整理及文書處理等作業外包費決算數1,035,196元，預算數1,370,000元；辦理紓困貸款申貸、催繳業務等外包費決算數8,893,852元，預算數9,014,000元。
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遺傳性疾病预防等相關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974,398元，預算數1,560,000元；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癌症防治及行政事務性等相關業務外包費決算數39,501,919元，預算數43,693,000元；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罕見疾病及癌症防治等相關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2,996,613元，預算數18,268,000元；辦理菸害防制、衛生保健等相關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20,000,286元，預算數10,129,000元。
5.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會計業務之外包費決算數542,821元，預算數529,000元；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532,450元，預算數607,000元。
6. 疫苗基金：
 執行疫苗、一般行政業務之外包費決算數1,457,596元，預算數1,604,000元；辦理疫苗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599,588元，預算數610,000元。

別收入基金 彙計表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式員額 薪資	聘僱人員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	-	-	-	-	-	-	-	-	-	940,210.00	940,210.00
-	-	-	-	-	-	-	-	-	-	940,210.00	940,210.00
446,335,697.00	33,020,259.00	17,551,440.00	-	110,145,844.00	68,915,346.00	-	63,368,728.00	-	739,337,314.00	-	739,337,314.00
446,335,697.00	-	17,282,613.00	-	106,102,838.00	66,959,219.00	-	58,581,340.00	-	695,261,707.00	-	695,261,707.00
-	33,020,259.00	268,827.00	-	4,043,006.00	1,956,127.00	-	4,787,388.00	-	44,075,607.00	-	44,075,607.00
-	497,110.00	-	-	85,376.00	29,829.00	-	91,786.00	-	704,101.00	-	704,101.00
-	497,110.00	-	-	85,376.00	29,829.00	-	91,786.00	-	704,101.00	-	704,101.00
-	-	-	-	-	-	-	-	-	-	162,500.00	162,500.00
-	-	-	-	-	-	-	-	-	-	162,500.00	162,500.00
-	-	-	-	-	-	-	-	-	-	1,069,590.00	1,069,590.00
-	-	-	-	-	-	-	-	-	-	1,069,590.00	1,069,590.00
-	-	-	-	-	-	-	-	-	-	372,030.00	372,030.00
-	-	-	-	-	-	-	-	-	-	372,030.00	372,030.00
-	-	-	-	-	-	-	-	-	-	317,000.00	317,000.00
-	-	-	-	-	-	-	-	-	-	317,000.00	317,000.00
-	-	-	-	-	-	-	-	-	-	634,773.00	634,773.00
-	-	-	-	-	-	-	-	-	-	634,773.00	634,773.00
446,335,697.00	33,517,369.00	17,551,440.00	-	110,231,220.00	68,945,175.00	-	63,460,514.00	-	740,041,415.00	3,496,103.00	743,537,518.00

7. 社會福利基金：

(1)辦理照顧收容業務依派遣方式進用保育員、生活輔導員、心理輔導員等外包費用決算數42,652,342元，預算數45,306,000元；依承攬方式進用護理、社工、照顧服務員等外包費決算數212,564,437元，預算數236,475,000元；及其他門禁保全等外包費用決算數35,927,978元，預算數33,879,000元；辦理基金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44,915,716元，預算數46,300,000元。

(2)年終獎金決算數887人58,578,457元，預算數898人64,081,000元，支用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考績獎金決算數752人51,117,152元，預算數835人60,412,000元，支用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工友管理要點」；年終慰問金決算數17人481,611元，預算數18人531,000元，支用依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其他獎金決算數6人54,000元，預算數13人114,000元，支用依據「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

8.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辦理推動性別暴力防治業務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760,644元，預算數1,097,000元；辦理暴力防治處遇計畫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508,017元，預算數912,000元；辦理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5,847,006元，預算數33,014,000元；辦理男性關懷專線服務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441,211元，預算數3,179,000元；分攤辦理郵件、文件整理及檔案掃描業務外包費決算數65,000元，預算無列數。

9.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研發替代役俸列替代役待遇及給與科目決算無列數，預算數588,000元；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9,814,784元，預算數31,742,000元；分攤辦理郵件、文件整理及檔案掃描業務外包費決算數215,260元，預算無列數。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輛類型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輛數	金額	輛數	金額	輛數	%	金額	%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	3,700,000.00	1	3,149,000.00	-	-	- 551,000.00	14.89	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增購中型復康巴士1輛。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000.00	3	163,949.00	2.00	200.00	75,949.00	86.31	1. 少年之家汰舊換新一般公務用機車1輛。 2. 中區老人之家因業務需要流用經費新購機車1輛、汰舊換新機車1輛，經本部衛授家字第1070010308號函同意辦理。
合計	2	3,788,000.00	4	3,312,949.00	2.00	100.00	- 475,051.00	12.54	

註：

1. 107年度增購及汰舊換新後車種及數量：小型客車22輛、大型客車12輛、小型貨車4輛、客貨兩用車22輛、特種車(救護車)4輛、復康巴士7輛及機車31輛。
2. 有關107年度車種及數量變動說明如下：
 - (1) 本年度增購：中型復康巴士1輛、機車1輛；汰舊換新：機車2輛。
 - (2) 更正分類：小型客車2輛更正分類為客貨兩用車。
 - (3) 本年度外界捐贈：小型客車2輛及大型客車1輛。
 - (4) 本年度報廢：小型客車1輛、客貨兩用車1輛。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特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	3,000,000.00	-	1,779,303.00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	900,983,000.00	-	1,000,504,094.00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	2,095,870,000.00	-	2,000,410,744.00
健保紓困貸款計畫	人次	2,491	180,000,000.00	2,406.00	182,828,353.00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人次	50,122	239,358,000.00	44,254.00	247,697,267.00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	人次	216,216	800,440,000.00	197,818.00	800,117,833.00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		-	20,150,000.00	-	19,020,741.0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10,086,967,000.00	-	9,823,471,439.00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	16,236,000.00	-	9,265,434.00
疫苗接種計畫		-	3,127,725,000.00	-	2,996,009,025.00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	7,960,000.00	-	7,282,131.00
福利服務計畫	人	3,223	1,649,261,000.00	2,901.00	1,504,030,346.00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	1,465,872,000.00	-	1,235,036,144.00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	190,997,000.00	-	180,298,412.00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	43,591,000.00	-	33,662,004.00

別收入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107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額	%	
-	-	-1,220,697.00	-40.69	主要係各受補助醫療機構已完全償還或清償部分銀行貸款所致。
-	-	99,521,094.00	11.05	主要係107年度增加辦理「提升苗栗縣急重症服務品質-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輔導計畫」、「107-108年度臺東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計畫」、「澎湖地區增購1.5 Tesla磁振造影掃描儀計畫」、「107年度醫學中心或重度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屏東地區)」所致。
-	-	-95,459,256.00	-4.55	
-85	-3.41	2,828,353.00	1.57	
-5,868	-11.71	8,339,267.00	3.48	主要係因協助弱勢族群繳納追溯加保健保費及健保欠費，其每人補助金額較預計高，致實際受補助人次低於原預計補助人次。
-18,398	-8.51	-322,167.00	-0.04	
-	-	-1,129,259.00	-5.60	
-	-	-263,495,561.00	-2.61	
-	-	-6,970,566.00	-42.93	主要係因107年度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案件多屬不良反應等輕微案件，預防接種受害死亡、嚴重疾病給付等案件較預計減少，致實際給付金額較預計減少。
-	-	-131,715,975.00	-4.21	
-	-	-677,869.00	-8.52	
-322	-9.99	-145,230,654.00	-8.81	
-	-	-230,835,856.00	-15.75	主要係因北區老人之家、中區老人之家及南區兒童之家等修(建)工程因營建物價上漲未能依進度完成發包，爰經費保留至108年度繼續執行，致執行落後。
-	-	-10,698,588.00	-5.60	
-	-	-9,928,996.00	-22.78	主要係性侵害強制治療受處分人因其收治需經法院裁定，實際收治人日數較預計減少；另申請補助案件較預計減少，致補助及濟助費用亦較預計減少；服務費用擲節開支所致。

衛生福利特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4,579,373,000.00	-	2,930,866,876.00
長照資源及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	26,948,079,000.00	-	12,941,606,341.00
推展原鄉長照-文化健康站實 施計畫		-	394,850,000.00	-	398,216,898.00
生產事故計畫		-	109,600,000.00	-	162,991,363.00
合 計		-	52,860,312,000.00	-	36,475,094,748.00

別收入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額	%	
-	-	-1,648,506,124.00	-36.00	主要係因「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整合服務計畫」執行時間較短，且須滿足課程執行期間一次12週之條件，爰影響整體經費之執行。107年8月底應地方與社區需求開放申請第二階段，以提高經費執行率與確保服務延續；「佈建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資源不足地區照管中心分站計畫」考量照管分站布建要旨調整數量，且照管分站方布建，照管人力難於短時間內完全補足，致縣市政府經費有所賸餘，暨部分計畫執行期間不足一年，致執行落後。
-	-	-14,006,472,659.00	-51.98	主要係因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自107年度起始推動，本部為求服務周延，補助地方政府推動長照服務之經費係依各失能程度給付上限足額估算，以維護失能民眾權益，並滿足其長照服務需求。惟民眾對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制度熟悉度不足、民眾需部分負擔相關費用等因素，致執行未如預期。
-	-	3,366,898.00	0.85	
-	-	53,391,363.00	48.71	主要係107年度申請案件數較預期增加，致生產事故救濟給付支應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	-16,385,217,252.00	-31.0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817,137,000.00	743,537,518.00	-73,599,482.00	-9.01
正式員額薪資	483,965,000.00	446,335,697.00	-37,629,303.00	-7.7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967,000.00	34,193,869.00	-1,773,131.00	-4.93
超時工作報酬	30,825,000.00	20,371,043.00	-10,453,957.00	-33.91
獎金	125,138,000.00	110,231,220.00	-14,906,780.00	-11.91
退休及卹償金	75,580,000.00	68,945,175.00	-6,634,825.00	-8.78
福利費	65,662,000.00	63,460,514.00	-2,201,486.00	-3.35
服務費用	3,575,556,000.00	2,108,780,915.00	-1,466,775,085.00	-41.02
水電費	46,037,000.00	41,668,649.00	-4,368,351.00	-9.49
郵電費	18,661,000.00	14,935,434.00	-3,725,566.00	-19.96
旅運費	31,151,000.00	19,489,636.00	-11,661,364.00	-37.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89,226,000.00	250,775,479.00	-38,450,521.00	-13.2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7,590,000.00	38,955,765.00	1,365,765.00	3.63
保險費	1,892,000.00	1,711,150.00	-180,850.00	-9.56
一般服務費	469,348,000.00	428,107,960.00	-41,240,040.00	-8.79
專業服務費	2,680,598,000.00	1,312,085,867.00	-1,368,512,133.00	-51.05
公共關係費	1,053,000.00	1,050,975.00	-2,025.00	-0.19
材料及用品費	2,547,464,000.00	2,274,157,586.00	-273,306,414.00	-10.73
使用材料費	6,272,000.00	5,395,787.00	-876,213.00	-13.97
用品消耗	2,541,192,000.00	2,268,761,799.00	-272,430,201.00	-10.7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397,000.00	6,760,538.00	363,538.00	5.68
地租及水租	1,121,000.00	965,374.00	-155,626.00	-13.88
房租	146,000.00	405,960.00	259,960.00	178.05
機器租金	2,209,000.00	1,868,878.00	-340,122.00	-1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21,000.00	426,938.00	5,938.00	1.41
雜項設備租金	2,500,000.00	3,093,388.00	593,388.00	23.7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43,209,000.00	250,927,753.00	-192,281,247.00	-43.38
購建固定資產	385,868,000.00	191,200,535.00	-194,667,465.00	-50.45
購置無形資產	57,341,000.00	59,727,218.00	2,386,218.00	4.1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922,000.00	792,961.00	-129,039.00	-14.00
消費與行為稅	358,000.00	267,405.00	-90,595.00	-25.31
規費	564,000.00	525,556.00	-38,444.00	-6.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5,577,795,000.00	31,060,823,522.00	-14,516,971,478.00	-31.85
會費	326,000.00	697,497.00	371,497.00	113.96
捐助、補助與獎助	45,091,991,000.00	30,431,076,406.00	-14,660,914,594.00	-32.51
分攤	1,230,000.00	1,133,085.00	-96,915.00	-7.88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84,098,000.00	627,916,534.00	143,818,534.00	29.7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00.00	-	-150,000.00	-100.0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812,000.00	2,540,464.00	1,728,464.00	212.87
各項短絀	812,000.00	612,000.00	-200,000.00	-24.63
賠償給付	-	1,928,464.00	1,928,464.00	-
其他	13,112,000.00	11,876,573.00	-1,235,427.00	-9.42
其他支出	13,112,000.00	11,876,573.00	-1,235,427.00	-9.42
合 計	52,982,404,000.00	36,460,197,830.00	-16,522,206,170.00	-31.18

衛生福利特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276,873,000.00	246,075,535.00
國外旅費	11,695,000.00	9,672,253.00
廣告費	-	-
業務宣導費	264,125,000.00	235,352,307.00
公共關係費	1,053,000.00	1,050,975.00
統計所需項目	36,364,233,000.00	21,242,670,563.00
宿舍電費	6,000.00	3,529.00
宿舍水費	2,000.00	2,300.00
員工通勤交通費	-	-
宿舍修護費	441,000.00	330,694.00
宿舍保險費	-	-
義(志)工服務費	2,932,000.00	2,546,084.0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47,860,000.00	46,338,087.00
專技人員酬金	3,568,000.00	2,940,80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6,687,000.00	27,814,428.00
商品	-	-
一般土地租金	1,041,000.00	723,924.00
宿舍基金租金	-	-
購置電腦軟體	57,341,000.00	59,727,218.00
土地增值稅	-	-
宿舍基地地價稅	-	-
宿舍房屋稅	-	-
關稅	-	-
貨物稅	-	-
證券交易稅	-	-
商港服務費	-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26,849,662,000.00	18,320,473,394.00
捐助國內團體	9,315,858,000.00	2,723,672,882.00
捐助私校	48,835,000.00	58,097,223.00
對外國之捐助	-	-
磅(現金分)差	-	-
運輸及搬運短絀	-	-
停工短絀	-	-
損壞工作	-	-
災害短絀	-	-
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差額補助費	-	-

別收入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0,797,465.00	-11.12	
-2,022,747.00	-17.30	
-	-	
-28,772,693.00	-10.89	
-2,025.00	-0.19	
-15,121,562,437.00	-41.58	
-2,471.00	-41.18	
300.00	15.00	
-	-	
-110,306.00	-25.01	
-	-	
-385,916.00	-13.16	
-1,521,913.00	-3.18	
-627,200.00	-17.58	
-8,872,572.00	-24.18	
-	-	
-317,076.00	-30.46	
-	-	
2,386,218.00	4.16	
-	-	
-	-	
-	-	
-	-	
-	-	
-	-	
-	-	
-	-	
-8,529,188,606.00	-31.77	
-6,592,185,118.00	-70.76	
9,262,223.00	18.97	
-	-	
-	-	
-	-	
-	-	
-	-	
-	-	
-	-	

本頁空白

主辦會計人員：張 惟 明 

基金主持人：陳 時 中 